

陕西省教育厅文件

陕西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陕政教督办〔2022〕32号

陕西省教育厅

陕西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陕西省第四轮“316工程”学校 高质量发展督导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市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杨凌示范区教育局，韩城市教育局、市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神木市、府谷县教育和体育局、市（县）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厅属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不断提高教育质量，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根据国务院《教育督导条例》《中共陕西省委 陕

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若干措施的通知》等有关文件精神，在总结前三轮“316工程”督导评估工作的基础上，省教育厅、省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决定启动实施第四轮“316工程”学校高质量发展督导评价工作。现将《陕西省第四轮“316工程”学校高质量发展督导评价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精心部署，认真实施。



陕西省教育厅



陕西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9月8日

(主动公开)

陕西省第四轮“316工程”学校高质量发展 发展督导评价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发挥教育督导在推动新时代教育改革中的职能作用，构建富有时代特征、陕西特色的基础教育督导评价体系，根据《中共陕西省委 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若干措施的通知》《中共陕西省委办公厅 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实施背景

当前，我省已全面实现县域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基本完成“双高双普”工作任务，各级各类学校办学条件、管理水平和教育教学质量大幅度提高。但随着经济社会发展，教育资源配置不均衡、不充分的矛盾依然存在，城乡之间、地域之间、学校之间各类教育均衡协调发展水平仍有差距，一些地方和学校仍存在重智育轻德育、重分数轻素质等不规范办学行为，优质教育资源供给还不能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规范各级各类学校办学（园）行为，提升教学（保教）质量，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为群众提供更多优质教育资源和更高质量的教育服务是当前我省教育改革发展的主要目标和任务。

学校督导评估“316工程”是陕西省教育督导体系中督学职能作用发挥的长效机制，从2009年开始，我省围绕学校发展水平、素质教育、教育质量提升等主题，已连续12年实施三轮，

成为陕西教育督导的有效工作载体和特色名片，极大改善了办学条件，提高了办学水平，推进了素质教育发展。实施第四轮“316工程”，全面统筹国家和省上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将前三轮督导评估经验与教育评价工作相融合，对于我们立足陕西实际，构建教育高质量发展评价体系，推动我省教育质量整体提升具有重大意义。

二、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系统推进教育评价，监督指导学校规范办学行为，发展素质教育，提高教育质量，减轻学生过重课业负担，树立科学的教育发展观、人才成长观，推动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为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发挥督导保障作用。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立德树人。构建以立德树人为根本标准的评价体系，加强对学校办学方向、育人过程、学生发展、内涵管理、质量保障体系等方面的评价，引导学校构建“五育并举”、全面发展的育人体系，为党育人，为国育才。

2. 坚持推进改革。紧扣教育高质量发展主线，以评价理念引领改革、以评价举措落实改革、以评价标准检验改革，实现教育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3. 坚持分类指导。根据各学段基本特点和各类教育发展改革的重点任务，实施分级分类评估，精准评价，引导和激励学校各展所长、特色发展。

4. **坚持以评促建。**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督导评价原则，高效发挥诊断、引导、改进、激励功能，促进政府以及相关部门、学校转变观念，强化管理，形成加快学校发展的强大合力。

5. **坚持问题导向。**建立问题清单，强化评价问题结果运用，推动落实各级各方责任，建立持续改进长效机制，形成良好教育生态。

（三）主要目标

通过3-5年规划实施，对全省中职以下学校（幼儿园）进行1次全面督导评价，坚持“两个全覆盖”（覆盖每一所中小学校幼儿园、覆盖学校幼儿园工作的各个方面）。到2025年，力争全省70%以上的学校（幼儿园）达到“316工程”评价指标B级以上水平。努力构建更加科学健全的教育评价体系，为推动陕西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三、督导评价范围

在一个评价周期内，对所有基础教育学校（幼儿园、义务教育、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暂不包括特殊教育学校）进行一次综合督导评价。

四、督导评价内容

第四轮“316工程”的主题为教育高质量发展，主要包括坚持社会主义办学（园）方向、优化内部管理、提高教（保）育质量、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促进学生（幼儿）全面发展、提升办学（园）条件、彰显发展特色等7个方面。评价指标满分共1000分，其中省级基础性规范性指标占900分，市、县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地方性评价指标，占100分（原则上市级制定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指标，县级制定义务教育学校和幼儿园

指标)。单列增值性评价评分标准。督导评价等次分为 A、B、C、D 四个等次。(详见附件)

五、组织实施

(一) 职责分工

实施第四轮“316工程”是省、市、县(区)三级的共同任务。各级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要加强统筹协调、宣传引导和督促落实,教育行政部门进行工作指导,教育督导机构牵头组织实施。

省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负责统筹协调,宏观指导,研发评价工具,组织分级培训;对各市实施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宣传推广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分年度、分批次统筹开展学校抽样评价;向省政府督导委员会汇报督导评价情况。

市级教育行政部门会同本级教育督导机构完善地方性评价指标,指导学校按照评价体系规范办学行为,提升教育教学质量,科学运用评价结果。市级教育督导机构在一个评价周期内完成对辖区中等职业、普通高中和市属中小学校(幼儿园)督导评价,对所辖县(区)实施“316工程”情况进行督导检查,每年向本级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和政府汇报督导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并报省级人民政府教育督导机构备案。

县(区)级教育行政部门和教育督导机构制定本辖区评价规划和实施方案,完善地方性评价指标,依据第四轮“316工程”指标体系,对县(区)所属中小学校(幼儿园)进行指导提升,按程序组织督导评价。

(二) 督导评价程序

1. 自查自评。教育督导机构编制学校(幼儿园)自评指导

手册，安排责任督学指导学校（幼儿园）对照评价标准，每年进行自我评估、自我诊断、自我改进，确定自评等次。制定学校（幼儿园）高质量发展工作规划，向主管教育督导机构报送自查自评报告和整改计划。

2. 制定计划。教育督导机构根据学校（幼儿园）自评情况，综合考虑学校办学条件、学生来源、地理位置、初评等次、新建撤并等因素，分级分类确定学校评价类型及数量，体现同类别学校同目标评价。制定第四轮“316工程”督导评价工作规划和分年度计划，原则上每年评价学校数量一般不少于辖区内学校总数的1/3。对纳入当年督导评价计划的学校，年初面向社会公示，并同步收集意见建议。

3. 过程指导。督学责任区按照分年度督导评价计划，依据评价标准，组织责任区督学对学校进行过程性指导。制定问题清单，提出整改意见，督促整改落实。

4. 实地督导。教育督导机构根据学校规模，组建学校督导评价组，对学校进行实地评价，原则上每所学校入校评价时间不少于2天。督导评价前，向被督导评价学校印发通知书，并在评价前10天向社会公告督导评价主要内容，广泛征求各级各方意见。在督导评价过程中，分组采取听取汇报、座谈访问、实地检查、查阅资料、推门听课、学科测试等方式全面收集信息，对教师、家长和学生分别采取随访、座谈、问卷等方式，了解对学校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在督导评价结束15个工作日内向学校印发督评意见书。对“316工程”督导评价中发现的重大问题和共性问题形成专项督导报告，向属地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和政府汇报，评价结果以适当形式向社会公开。

5. 回访督导。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根据督导意见确定的整改时限，组织对辖区内学校整改情况进行回访督导，督促指导学校整改提升。

（三）时间安排

1. 宣传和规划阶段（2022年）。市、县结合本地实际，科学编制地方性指标、实施细则和工作规划。各级各类学校加强指标学习，制定本学校高质量发展工作规划。

2. 具体实施阶段（2023—2025年）。各市、县（区）按照职责任务分工，分级组织实施，第四轮“316工程”督导评价与中小学校（园）长任期综合督导同步进行（具体文件另行下发），严格按照计划完成督评任务。

3. 整改提升和全面总结阶段（2026年）。各市、县（区）对第四轮“316工程”督导评估工作进行全面总结，逐级报送工作总结和典型做法。省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对各市组织实施情况进行评估验收。

六、评价方式

（一）结果评价与增值评价相结合。坚持静态现状认可与动态发展评价相结合，终端结果认可与过程考察相结合，定量测评与定性分析相结合。关注学校发展、教师发展、学生发展，科学判断各级学校为提高办学水平所付出的努力和取得的成效。采用动态增量的方式，对学校进行发展性增值性评价。

（二）综合评价与特色评价相结合。既关注县域、学校全面育人整体成效和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情况，又注重每一所学校和每一名学生的成长差异性和多样性，促进学校特色发展和学生个性发展。

（三）自我评价与外部评价相结合。在构建多方参与、统筹优化、组织高效的外部评价工作体系的同时，引导学校积极开展常态化自我评价，激发内生办学活力，促进学校及时主动发现问题、解决问题。

（四）线上评价与线下评价相结合。探索科学评价手段，建立常态化评价网络信息平台及数据库，并通过实地调查、观察、访谈等方式，确保结果真实全面、科学有效。

（五）过程评价与整改提升相结合。重视过程性评价，排查薄弱环节，找准问题原因，提出解决举措，发挥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作用。实行督查督办和问责制度，持续追踪整改进展，定期回访督导。通过过程性督导和跟踪性评估，推动学校逐步达到评价标准。

七、结果运用

（一）中小学校（幼儿园）要将督导评价结果作为学校改进教育教学和管理，提升办学治校和发展素质教育能力的重要指导，作为办学情况诊断、教育重大决策和学校评价的重要参考。

（二）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将中小学校（幼儿园）督导评价结果作为对学校和校园长年度考核、选优树模、评先晋级、表彰奖励、政策支持、资源配置、民办学校年检、普惠性民办园认定扶持等方面工作的重要依据。

（三）市、县（区）政府每年通报一次督导评价结果，并对提升明显、评价结果较好的学校进行表彰奖励，对督导评价结果不合格、教育教学质量下滑明显的学校，要予以限期整改提升。对校长履职不到位、整改不力的，依据《教育督导问责办法》，对有关责任人进行问责。

（四）省教育厅、省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对各市实施工作情况进行通报，市、县（区）从每年评估的 A 级和整改成效显著的学校中，向上一级推荐教育高质量发展优秀学校，省教育厅、省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每年组织一次评估认定。本轮评价结束后，对“316 工程”组织优秀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各市、县（区）要对评价中的优秀学校、优秀校（园）长和先进督学进行表彰奖励。各级政府有关部门要对办学特色鲜明、成效显著、教学质量好、公众满意度高的学校，进行大力宣传推广，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八、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将第四轮“316 工程”督导评价纳入地方党委政府、教育部门和学校的重要议事日程，纳入本地深化教育评价改革重要内容，建立党委政府领导、教育行政部门牵头、教育督导机构具体组织的评价工作实施机制。要协调有关方面落实职责，解决实施工作中的重大问题。要与各地已经开展的对学校评估评价等工作有效整合，严格控制教育评价活动数量和频次，减少多头评价、重复评价，切实减轻基层和学校负担。

（二）**加强评价保障。**各级政府要为开展第四轮“316 工程”督导评价工作提供必要的经费和条件保障。评价工作经费根据需要足额纳入本级财政预算，及时拨付。加强评价队伍建设，组建主要由督学、教育行政人员、教科研人员、校长、教师及有关专家等组成的高水平、相对稳定的督导评价队伍。加强信息管理平台建设，探索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组织评价，鼓励培育和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社会机构、县市区交叉评价等方式开展学校督导评价工作。

（三）营造良好氛围。要深入解读“316工程”的程序方法、内容要求和指标体系，深刻理解“316工程”的历史传承、精神实质和现实意义，形成推进督导评价改革的工作合力。要通过广播电视、报纸以及新兴媒体等，广泛宣传政策措施，推动树立高质量发展理念。

（四）严格工作纪律。在“316工程”督导评价中，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和《陕西省教育督导工作纪律要求》，力戒形式主义，减少不必要的环节，防止以档案材料来评价学校，评价工作要走近老师和学生，走近家长和社会，了解教情民意和意见建议，获取真实信息。评价报告要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结合学校实际提出整改建议，力争做到常态化教学环境下的督导评价。

各地可结合实际，制定第四轮“316工程”督导评价实施细则。

- 附件：1. 陕西省第四轮“316工程”学校高质量发展督导评价幼儿园指标体系
2. 陕西省第四轮“316工程”学校高质量发展督导评价义务教育学校指标体系
3. 陕西省第四轮“316工程”学校高质量发展督导评价普通高中学校指标体系
4. 陕西省第四轮“316工程”学校高质量发展督导评价中等职业学校指标体系

陕西省第四轮“316工程”学校高质量发展督导评价幼儿园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一、坚持社会主义办园方向 (120分)	1.党的建设。 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健全党组织对幼儿园工作领导的制度机制；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把政治标准和政治要求贯彻到办学治园各方面；党组织抓班子、带队伍，促进幼儿园党建和教育教学业务融合开展；落实幼儿园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三会一课”制度化，主题教育活动常态化；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正常开展组织生活；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明显，全体党员坚持“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党建带团建，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作用；教职工对党建工作满意度达到95%以上。	共9项， 每项3分	27分	
	2.立德树人。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园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将幼儿德育工作纳入幼儿园各项管理制度，将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保育教育全过程；结合幼儿身心发展特点开展形式多样的德育活动；培养幼儿爱父母和长辈，爱老师和同伴，爱集体、爱家乡、爱党爱国的情感。	共4项， 每项7分	28分	
	3.理念科学。 以幼儿为本，将保护幼儿生命和促进幼儿健康成长放在首位；遵循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和学前教育规律；坚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珍视生活和游戏的独特教育价值；培养幼儿良好的生活、卫生、学习习惯，促进幼儿身心健康发展；尊重、接纳、公平对待每位幼儿。	共5项， 每项7分	35分	
	4.规范办园。 幼儿园规模与班额符合国家和省教育厅相关规定；幼儿园规模应当有利于幼儿身心健康，便于管理，规模为6班（2轨）≤180人，9班（3轨）≤270人，12班（4轨）≤360人；班级规模标准为小班（3-4周岁）≤25人、中班（4-5周岁）≤30人、大班（5-6周岁）≤35人、混合班≤30人；不提前教授小学阶段的课程内容；不搞不切实际的特色课程；不片面追求某一领域、某一方面的学习和发展。	共6项， 每项5分	30分	
二、优化内部管理 (100分)	5.班子建设。 领导班子成员符合任职年龄、学历、职称等条件要求，结构合理；公办幼儿园实行党组织领导的园长负责制，民办幼儿园实行理事会或者董事会领导的园长负责制，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总要求，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园长持证上岗，符合《幼儿园园长专业标准》要求，具有五年以上幼儿园教师或者幼儿园管理工作经历，具有较强的业务能力和管理能力；3-5个班（含3个班以下）的幼儿园配备1名园长，6-9个班的增设副园长1名，10个班以上的再增设副园长1名，园级领导实行分工负责制；党政领导班子各成员熟悉分管业务，熟知国家学前教育政策；园长每年向教职工大会作1次述职述廉报告；党政领导班子每学期至少召开1次专题会议研究幼儿园高质量发展；每年至少开展1次教职工对幼儿园领导班子的评价，满意率不低于85%。	共8项， 每项5分	40分	
	6.规划与管理。 制定符合幼儿园实际的3-5年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贯彻教育法律法规，依法办园，规范办园，诚信办园，推进幼儿园内涵发展，增强幼儿园办园活力；健全完善保育教育活动管理制度，各项规章制度健全；合理设置内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合理，岗位责任明确，运行机制良好；落实并加强日常检查，有过程记录；能运用现代化管理模式和信息化手段进行管理，定期召开园务委员会；每学年至少召开1次教职工大会或教代会，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及幼儿园发展的重要事项提交教职工大会或教代会讨论通过；实行园务公开，设置信息公告栏，按规定及时公示重大事项。	共8项， 每项5分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p>7.督导检查。加强幼儿园教育教学督查工作，建立本园督导队伍或以片区、“名校+”为单位成立联合督导队伍，开展常态化师德师风、保育教育等常规检查督导，确保办园方向和保育教育高质量发展；积极配合督导机构和责任督学开展督导评估，建立日常督导台账；为责任督学提供基本办公条件，做好工作保障；专题研究责任督学的反馈意见并全面整改，定期向责任督学汇报整改情况，共同解决问题。</p>	共4项， 每项5分	20分	
三、提高 保育教育 质量 (280分)	<p>8.保教管理。有完善的保教管理组织和制度；依据办园理念健全整体教育内容设置，形成并适时调整园本课程方案；保教活动实施方案明确清晰；保教计划科学合理，符合幼儿身心发展需要，保证幼儿多样化的体验经历；科学安排幼儿一日生活，避免活动频繁转换、幼儿消极等待；以游戏为基本活动，坚持幼儿为本，全面发展；为每位幼儿建立成长档案，对幼儿的行为表现和发展进行基本的观察、记录和评价；重视过程评估，强化评估结果应用。</p>	共8项， 每项5分	40分	
	<p>9.师幼互动。教师保持积极乐观的情绪状态，以亲切和蔼、支持性的态度和行为与幼儿互动，平等对待每一名幼儿；幼儿在一日活动中自信、从容，能大胆表达真实情绪和不同观点；支持幼儿自主选择游戏材料、同伴和玩法，支持幼儿参与一日生活中与自己有关的决策；重视幼儿通过绘画、讲述等方式对自己经历过的游戏、阅读、观察等活动进行表达表征，教师能一对一倾听并真实记录幼儿的想法和体验；支持幼儿探究、试错、重复等行为，与幼儿一起分享游戏经验；善于发现各种偶发的教育契机，能抓住活动中幼儿感兴趣或有意义的问题和情境，支持幼儿以新的方式主动学习；尊重并回应幼儿的想法与问题，通过开放性提问、推测、讨论等方式，支持和拓展幼儿学习；尊重个体差异，发现优势和长处，促进幼儿发展；班级管理中倾听并合理采纳幼儿的意见建议。</p>	共9项， 每项5分	45分	
	<p>10.家园共育。建立健全家庭、幼儿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发挥家园共育工作指导中心（站）、家长学校作用，落实家长委员会工作制度；宣传并推进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通过家长会、家长开放日等途径，向家长和社会公众宣传科学保教的理念与知识；建立平等互信关系，教师及时与家长分享幼儿的成长和进步，了解幼儿在家庭中的表现，认真倾听家长的意见建议；引导家长积极参与并支持幼儿园工作，形成育人合力；充分利用自然、社会和文化资源，共同创设良好的育人环境。</p>	共5项， 每项5分	25分	
	<p>11.幼小衔接。幼儿园深入贯彻落实《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和《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充分尊重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和特点，将入学准备教育有机渗透于幼儿园三年保育教育工作全过程；注重幼小科学衔接，有实施计划、方案、总结等过程性材料；采取多种形式，针对性地帮助幼儿做好身心、生活、社会和学习等多方面准备，建立对小学生活的积极期待和向往；建立有效的家园协同沟通机制，引导家长与幼儿园积极配合，共同做好衔接工作。</p>	共4项， 每项6分	2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p>12.园本研修。制定合理的教科研制度，研修有计划、主题、时间保障；每月开展教研活动不少于2次；参与园本课题研究的人数不少于教职工总数的1/3；教研工作聚焦解决保育教育实践中的困惑和问题；园长深入班级了解一日活动和师幼互动过程，共同研究保育教育实践问题，正副园长承担保教活动每月不少于2个半日或累计6个小时以上，园长每学期进班观察与指导累计不少于10个完整的半日活动，业务副园长或园长助理不少于25个完整的半日活动；园长每学年为教师、家长分别作1次专题报告；园长带头开展园本教科研，每年承担1个园本教科研课题；幼儿园近三年至少要有一项区（县）级及以上课题，或在区（县）级以上层面的研讨会、交流会做专题报告；定期总结教科研成果，优秀成果汇编成册；建立园本教研工作激励机制和教科研成果推广制度，表彰奖励教科研成果显著的教职工。</p>	共10项， 每项3分	30分	
	<p>13.卫生保健。教职工持健康证上岗；按照《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工作规范》要求，做好晨午检、健康观察和疾病预防等各项卫生保健工作；卫生消毒、健康检查等工作制度和岗位职责健全，并认真抓好落实；每半年检查视力、龋齿1次，测量身高1次，每季度测量体重1次，每年幼儿健康检查1次，受检率100%；定期分析幼儿健康发展状况，建立幼儿健康档案，全面体现幼儿成长轨迹，及时向家长反馈检测结果，并进行干预。</p>	共5项， 每项5分	25分	
	<p>14.膳食管理。根据时令和幼儿特点制定带量食谱，每周公示；为幼儿提供均衡合理的膳食，至少每季度进行一次膳食调查和营养评估，针对问题提出合理化改进措施并落实；重视体弱、肥胖幼儿的矫治与管理，全园幼儿生长发育各项指标正常；积极引导幼儿养成良好饮食习惯；鼓励幼儿独立进餐和参与服务；幼儿膳食收费合理，专款专用，账目每月公示。</p>	共6项， 每项5分	30分	
	<p>15.生活照料。如厕、洗手、饮水时间安排和组织合理，避免幼儿拥挤和消极等待，引导幼儿根据需要自主饮水、盥洗、如厕、增减衣物等，养成良好的生活和卫生习惯；指导幼儿进行餐前准备、餐后清洁、图画书与玩具整理等自我服务；保证幼儿每天午睡时间2小时左右；引导幼儿养成劳动习惯，增强环保意识、集体责任感。</p>	共4项， 每项4分	16分	
	<p>16.疾病预防。卫生消毒、疾病预防、晨午检和缺勤追踪等工作制度与岗位职责健全，并严格执行；配合卫生部门做好计划免疫、预防接种等工作，接种证查验率达到100%；教职工具有传染病防控常识，认真落实传染病和突发事件报告制度，具备快速应对和防控处置能力；加强传染病防控和管理，建立营养性疾病、常见病、传染病等记录，加强体弱幼儿的日常健康观察和保育护理工作，定期开展儿童眼、耳、口腔保健，并有效干预；根据需要及时与家长沟通，帮助有特殊需要的幼儿获得专业的康复指导与治疗。</p>	共5项， 每项6分	30分	
	<p>17.户外运动。制定并实施与幼儿身体发展相适应的体格锻炼计划；保证每天户外活动累计时间不少于2小时（其中体育活动时间不少于1小时），天气条件不具备时，幼儿有45分钟以上适宜的室内体育活动；重视有特殊需要的幼儿，尽可能创造条件让幼儿参与班级的各项活动，并给予必要的照料。</p>	共3项， 每项5分	1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120分)	18.师德师风。 教职工有坚定的政治信仰，按照“四有好教师”标准履行幼儿园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爱岗敬业，关爱幼儿，严格自律，没有歧视、侮辱、体罚或变相体罚等有损幼儿身心健康的行为；严格遵守《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和“六个严禁”；每位教职工每学期初结合工作岗位向幼儿园呈报师德师风承诺书；幼儿园为每名教职工建立师德师风档案，每学期进行师德师风考核；推行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制度，将师德师风情况作为教师资格定期注册、绩效考核、职务聘任、评优奖励的首要条件，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公众对师德师风满意度达到85%以上。	共6项， 每项4分	24分	
	19.教职工配备。 幼儿园教职工按国家和省教育厅相关要求配备到位，持证上岗；教职工与幼儿配备比达到1:6-8；男教师比例逐步达到教师总数的5%；每班配备两教一保或三教轮保；收托90-150名以上儿童的托幼机构应配备专职卫生保健人员，每增加150名儿童要增加1名卫生保健人员，收托90名以下儿童的托幼机构，应当配备1名专职或兼职卫生保健人员；幼儿园应根据餐点提供的实际需要和就餐幼儿人数配备适宜的炊事人员，每日三餐一点的幼儿园每40-45名幼儿配1名，少于三餐一点的幼儿园酌减，在园幼儿人数少于40名的供餐幼儿园（班）应配备1名专职炊事员；按规定配备安保人员。	共7项， 每项4分	28分	
	20.专业能力。 学习先进学前教育理论，了解国内外学前教育改革与发展的经验和做法，优化知识结构，提高文化素养；达到《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要求；具有幼儿游戏行为观察评价能力；具有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能力；保育员接受过专业幼儿保育职业培训，持证上岗。	共5项， 每项5分	25分	
	21.培训培养。 制定切实可行的教师专业发展规划，成效显著；教师专业成长档案资料齐全；教师培训经费落实到位；教师每年继续教育培训不低于72学时，每5年不少于360学时，鼓励教师参加高一级学历进修或提高业务能力的各类培训；近三年中青年教师培训培养成效明显，有县级及以上“三级三类”骨干教师。	共5项， 每项3分	15分	
	22.激励保障。 把师德师风和履行保育教育职责作为评价教师的基本要求；建立幼儿园师德激励评价机制，完善幼儿园教师评价办法，形成多元化教师评价体系；树立正确激励导向，突出日常保育教育实践成效，注重通过表彰奖励、薪酬待遇、职称评定、岗位晋升、专业支持等方式，激励教师爱岗敬业、潜心育人；注重教师身心健康，加强人文关怀，帮助解决教师思想问题与实际困难；完善绩效工资分配办法，充分体现教师工作量和实际业绩；依法为教师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每年对教师进行身体健康检查；依法与在职非在编教职工签订劳动合同，合理确定相关教师的工资收入。	共7项， 每项4分	28分	
五、促进幼儿全面发展 (120分)	23.健康领域。身心状况： 具有健康的体态；情绪安定愉快；具有一定的适应能力； 动作发展： 具有一定的平衡能力，动作协调灵敏；具有一定的力量和耐力；手的动作灵活协调； 生活习惯与生活能力： 具有良好的生活与卫生习惯；具有基本的生活自理能力；具备基本的安全知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共9项， 每项2分	18分	
	24.语言领域。倾听与表达： 认真听并能听懂常用语言；愿意讲话并能清楚地表达；具有文明的语言习惯； 阅读与书写准备： 喜欢听故事、看图书；具有初步的阅读理解能力；具有书面表达的愿望和初步的技能。	共6项， 每项3分	18分	
	25.社会领域。人际交往： 愿意与人交往；能与同伴友好相处；具有自尊、自信、自主的表现；关心尊重他人； 社会适应： 喜欢并适应群体生活；遵守基本的行为规范；具有初步的归属感。	共7项， 每项4分	28分	
	26.科学领域。科学探究： 亲近自然、喜欢探究；具有初步的探究能力；在探究中认识周围事物和现象； 数学认知： 初步感知生活中数学的有用和有趣；感知和理解数、量和数量关系；感知形状与空间关系。	共6项， 每项4分	2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27.艺术领域。感受与欣赏： 喜欢自然界与生活中美的事物；喜欢欣赏多种多样的艺术形式和作品； 表现与创造： 喜欢艺术活动并大胆表现；具有初步的艺术表现与创造能力。	共 4 项， 每项 4 分	16 分	
	28.幼儿发展评价。 建立科学的儿童成长手册，记录幼儿发展主要过程；对幼儿身心健康水平按照基本要求进行评价；每学期对幼儿全面评价 1 次；评价结果作为保教人员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	共 4 项， 每项 4 分	16 分	
六、提升办园条件（100 分）	29.园舍建设。 幼儿园设置在安全区域，周边无安全隐患；办园场地独立完整，无土地纠纷，产权合法明晰，租赁的场地和园舍等方面符合法律法规；幼儿园园舍、户外活动场地等建筑质量符合国家相关建筑规范标准要求；园舍设计符合幼儿教育需要，园舍场地布局合理，日照充足，道路平整，排水通畅，清洁整齐；幼儿园用地面积、园舍建筑面积、绿化面积等达到《陕西省幼儿园基本办园标准》要求；规模较小的农村幼儿园可适当合并部分功能部室，寄宿制幼儿园应当增设隔离室、浴室和教职工值班室等。	共 6 项， 每项 3 分	18 分	
	30.活动室建设。 活动室设置位置合理，便于幼儿使用和开展活动；环境创设具有教育性、趣味性、艺术性；活动室材料摆放科学，管理规范，使用率高；班级有专用卫生间，使用面积 18 平方米以上，有直接的自然通风或通风换气设施；卫生间按照相关标准配置水龙头和便槽，安全清洁，注意保护幼儿隐私；肥皂、洗手液、擦手毛巾等物资供应充足；设施设备符合幼儿的年龄特点，方便幼儿使用；班级活动室内有适宜的饮水设备和安全卫生的饮用水。	共 8 项， 每项 2 分	16 分	
	31.环境设施。 因地制宜为幼儿创设温馨、富有童趣的游戏环境，能够满足班级全部幼儿同时进行自主游戏的需要，空间布局根据幼儿发展需求、活动安排灵活调整；区角空间规划合理，活动材料多样，并根据需要及时调整更新；每位幼儿有自己单独的铺位和卧具，床铺干净卫生，定期清洁消毒；班级的桌椅、玩具柜等家具设备适合幼儿的身高尺寸，数量充足，能满足不同类型活动需要；班级环境布局合理，幼儿作品展示内容丰富，高度适宜；建有必要的遮阳遮雨设施设备，确保特殊天气条件下正常开展幼儿必要的户外活动。	共 6 项， 每项 2 分	12 分	
	32.玩具材料。 按照《陕西省幼儿园教玩具配备目录》标准，配齐配足室内外教玩具和游戏材料，桌面玩具材料种类丰富，数量充足，户外配备形式多样的中大型活动器械，数量能满足 1/3 以上幼儿同时活动需求；投放的教玩具和游戏材料具有安全性、层次性、趣味性、教育性；有一定数量的自制教玩具；教玩具以低结构材料为主，保证多名幼儿同时游戏的需要；尽可能减少使用电子设备玩具。	共 5 项， 每项 2 分	10 分	
	33.图书配备。 配备的图画书符合幼儿年龄特点和认知水平，注重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健康教育和现代生活特色，富有教育意义；适合各年龄段幼儿的图画书人均不少于 10 册，每班复本量不超过 5 册，且种类不同，并根据需要及时调整更新；教师阅览室幼教专业刊物杂志不少于 5 种，教师用书人均 20 册以上；幼儿园不得开设境外课程、使用幼儿教材，防止存在意识形态问题和宗教渗透的图画书进入幼儿园。	共 4 项， 每项 2 分	8 分	
	34.信息化。 幼儿园互联网接入带宽不低于 100Mbps，网络覆盖幼儿园所有场所；教室配备多媒体教学设备；每班一台教师办公电脑，活动室配备现代技术设备；园长和教师按要求参加信息化应用能力培训；教师能够应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实施教育教学；能够应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进行园本教学研究、教学改革、园本课程开发等。	共 6 项， 每项 2 分	12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p>35.安全防护。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工作机构和制度健全，包抓责任落实到位；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齐全，针对性和操作性强；配备保障师幼安全与健康的基本设施和设备，落实人防、物防和技防等相关要求，实现园舍安全四个百分百（封闭化管理达到100%，一键式紧急报警、视频监控系统与属地公安机关联网率达到100%，专职保安员配备率达到100%，城市“护学岗”设置率达到100%）；建立幼儿园值班制度，专职保卫人员持证上岗，严格门禁制度，幼儿园食品安全、传染病应急防控和安全事故信息报送机制健全；加强对环境、教育教学设施设备、玩具材料、幼儿园重点部位等方面的日常检查维护和矛盾纠纷排查，有检查和整改情况记录，无安全隐患；每学期开学前分析研判潜在的安全风险，有针对性地完善安全管理措施；食堂物资定点采购和索证、登记制度完善，饭菜留样和记录规范，实施“明厨亮灶”，严格执行幼儿园卫生保健、饮用水等相关安全规定；切实把安全教育融入幼儿一日生活，帮助幼儿学习判断环境、设施设备和玩具材料可能出现的安全风险，增强安全防范意识，提高自我保护能力；每季度举行1次安全主题演练；开展防疫等专项宣传教育活动，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到位，疫情防控应急处置方案和问责制度健全；配合教育、政法、公安等有关部门开展“护校安园”行动；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健全，确定专门机构和人员负责网络和信息安全工作。</p>	共12项， 每项2分	24分	
七、彰显 发展特色 (60分)	<p>36.园所文化。园所文化有特色，做到文化建设制度化、课程园本化、环境课程化，人文环境积极向上，通过幼儿园各项活动实现文化育人；大力宣传党的教育方针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中华传统经典和地域特色；大力宣传热爱幼教事业、师德高尚、业务精良、关爱幼儿的优秀教职工；大力宣传文明礼貌、诚实守信、助人为乐、生活习惯好、自理能力强、艺术兴趣浓的优秀幼儿；园所整体环境做到净化、绿化、美化、儿童化、教育化，合理利用室内外环境，创设开放、多样的活动空间，体现园本特色；升国旗仪式规范；幼儿园内讲普通话、做文明人。</p>	共7项， 每项5分	35分	
	<p>37.特色发展。在文化建设、保教活动、智慧幼儿园建设、家园共育、结对帮扶、幼小衔接试验区（园）、园本课题研究等方面形成自身特色和创新成果；各项工作成绩突出，有典型工作案例或成果；办园水平高，有鲜明特征与优势，得到社会、家长及周边社区的高度肯定和赞誉，家长满意度达到85%以上。</p>	共3项， 每项5分	15分	
	<p>38.对外交流。幼儿园发挥优质园辐射引领作用，园所之间学习交流有方案、有项目、有成效；优质幼儿园和薄弱幼儿园的结对帮扶活动形式灵活多样、内容广泛、效果良好，其中，省级示范幼儿园帮扶指导至少1所乡村幼儿园或保教质量薄弱的幼儿园，重点对保教活动设计、保教方式转变、课程游戏化、保教质量提高等工作进行帮扶指导。</p>	共2项， 每项5分	10分	
地方性评价指标 (100分)	具体指标由市、县（区）根据评价权限自定。			
负面清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幼儿园落实师德建设“十种禁行行为”和“六个严禁”不到位，发生严重师德违纪事件，造成社会恶劣影响的； 2.三年来幼儿园教职工发生严重违法违纪事件的； 3.有重大政治事故或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的； 4.三年来幼儿园在历次随访督查和专项督查中，发现不规范办园行为的。 <p>（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况，扣除相应条款分值，并视情况降低评价等级）</p>			

- 说明：1. 满分 1000 分（其中基础性指标 900 分，地方性指标 100 分）。900 分及以上评价结果为 A 级，800—899 分评价结果为 B 级，600—799 分评价结果为 C 级，600 分以下评价结果为 D 级。赋分或扣分以 1 分为单位起评，得分不出现负数。
2. 评价方法如下：①随机走访、听课；②召开教职工、家长及社会各界人士的座谈会；③查看相关档案资料；④实地查看办园条件、周边环境；⑤实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教职工、家长等调查问卷；⑥进行保育教育质量评估等。
3. 评价工作中涉及政府及办学单位职责范围的问题，幼儿园应及时书面报告，提出整改建议和时限。若问题在评价时未得到解决，督导机构应向当地政府或办学单位发出督导意见书，限期整改。相关评价项目赋分根据评价时的现状确定。
4. 对小学附设幼儿园（班）的评价，资源共享部分按照幼儿园指标评价，其他部分分别按照小学、幼儿园指标评价。对独立设置的规模较小的乡村幼儿园（班），参照本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督导检查，重点督导检查条件保障、安全管理、教师发展、幼儿发展状况等，保障小规模幼儿园（班）的安全。
5. 本标准适用于全省地方政府举办的幼儿园（班），国有企业事业单位、部队、机关幼儿园（班）和民办幼儿园（班）。
6. 本评价内容与指标要求根据国家、省级幼儿园教育发展的目标任务进行动态调整。
7. 增值性评价加分标准：
- ①近三年，获得上级综合表彰奖励：国家级表彰奖励一次性加 10 分，省部级加 8 分，市级加 5 分；
- ②近三年，获得教科研成果奖（科研课题结题、教学成果奖等）：国家级一等奖加 8 分，二等奖加 5 分，三等奖加 3 分；省级一等奖加 5 分，二等奖加 3 分；市级一等奖加 3 分；
- ③近三年，在市级及以上大会进行经验分享或现场会（观摩）：国家级每次加 10 分，省级加 6 分，市级加 4 分；
- ④近三年，有幼儿园管理、保育教育等方面的创新典型案例被教育行政部门推广，全国推广加 10 分，全省推广加 6 分，全市推广加 3 分；
- ⑤近三年年度考核结果均为合格以上，三年优秀加 9 分，两年优秀加 6 分，一年优秀加 3 分；
- ⑥近三年结对帮扶工作成效明显：对区域内被帮扶的其他幼儿园办园水平整体提高有引领作用，加 5 分。
- （奖励仅限县级及以上党委政府或国家机关部门组织命名，所有奖项以文件为准，同一类奖项按最高获奖级别计分，不重复计算）

陕西省第四轮“316工程”学校高质量发展督导评价义务教育学校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一、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120分)	<p>1.党的建设。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健全党组织对学校工作领导的制度机制，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推进党的工作与教育教学工作紧密融合，把政治标准和政治要求贯彻到办学治校全过程、各方面；落实学校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等要求规范党的组织设置，理顺党组织隶属关系，健全党务工作机构，充实专兼职党务工作力量，“三会一课”制度化，主题教育活动常态化；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明显，全体党员坚持“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正常开展组织生活；坚持党建带团建、队建，充分发挥学校工会、共青团、少先队等群团组织作用；党建工作载体丰富，特色鲜明，教职工对学校党建工作满意度达到95%以上。</p>	共7项， 每项4分	28分	
	<p>2.立德树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将党的教育方针有效融入教书育人全过程，在校园醒目位置和会议室布置宣传党的教育方针的内容；坚持育人为本，树立科学教育质量观和正确办学理念，大力发展素质教育，坚持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注重因材施教，促进学生全面而有个性的发展；把立德树人作为育人的根本任务，制定方案并有效实施《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学校德育工作机构健全，德育工作有规划、有计划、有总结；将德育与智育、体育、美育、劳动实践教育有机结合，融入学生学习生活全过程；丰富德育工作内容，建立德育基地，用好校内外各类德育资源，广泛开展理想信念、时代精神、社会责任等各种德育活动；按照义务教育阶段“道德与法治”等课程要求，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德育工作载体符合学生学习生活实际，落细、落小、落实，体现时代性、科学性、实效性；建设数字化德育平台，拓宽网络德育空间。</p>	共7项， 每项4分	28分	
	<p>3.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基本要求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10项准则》等内容设置在校园显著位置，教室正前方有国旗标识，教室内张贴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24字和《中小学生守则》，师生熟知内容，引导师生爱党、爱国、爱人民、爱社会主义，教育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每学期组织符合学生年龄特点的遵纪守法、诚实守信、文明礼貌、节能环保、团结友爱、感恩怀德等系列主题教育活动；组织相应学段学生及教师参加力所能及的志愿服务和社会公益活动；组织学生到博物馆、科技馆、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基地等开展综合实践活动。</p>	共5项， 每项3分	15分	
	<p>4.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大力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教育和中国梦主题教育活动；开展红色文化教育等活动，传承红色基因，引导师生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开展传承中华传统美德系列教育活动，开展“家训、家规、家教、家风”征文、主题班会、演讲等活动；将经典诵读、规范汉字书写、中华礼仪、传统技艺等融入必修课、地方课程和校本课程，课堂教学、社团活动渗透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三风一训”体现优秀文化的传承与弘扬。</p>	共5项， 每项3分	1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p>5.教育公平。落实控辍保学政策；坚持免试就近入学和“公民同招”政策；制定合理措施，逐步消除“大校额”，到2025年全面清除“大班额”；深入推进“两为主、两纳入、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随迁子女入学政策，保障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落实残疾儿童少年随班就读、特校就读、送教上门和“两免一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等政策要求；加强对留守、困境儿童少年及其他需要特别照顾学生的教育关爱、帮扶和心理辅导。</p>	共6项， 每项3分	18分	
	<p>6.规范办学。严格实行平行分班、均衡编班，不设重点班、特长班、尖子班等，不占用节假日、双休日、寒暑假和课余时间组织学生补课；严格落实考试管理要求，严控考试次数，考试结果不排名、不公布，不以考试结果调整分班、排座位，教学时间总量严格控制在学段规定范围；不得以任何名义对学生进行罚款；学校无违反国家规定收取费用，教辅管理规范，无强制订购教辅材料行为，无向学生推销或者变相推销商品、服务等谋取利益。</p>	共4项， 每项4分	16分	
二、优化 内部管理 (150分)	<p>7.现代学校制度。贯彻教育法律法规，建立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现代学校制度，增强学校办学活力；落实教育部《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试行）》《义务教育质量评价指南》，完善以提高教育质量为导向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依法依规制定学校章程，强化实施与监督；完善学校内部管理机制，学校财务、后勤等工作制度健全，管理规范，实行收费公示制度，接受社会监督；学籍管理规范化、信息化，学生入学、转入、转出等信息记载清晰、完整；实行校务公开，每学年至少召开1次教代会或教工大会，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及学校发展的重要事项提交教代会或教职工大会讨论通过，设置信息公告栏，及时公示重大事项。</p>	共6项， 每项3分	18分	
	<p>8.班子建设。学校领导班子成员符合任职条件，年龄、职称等结构合理；校长持证上岗，符合《中小学校长专业标准（试行）》要求；公办学校实行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总要求，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党组织设置为党委、党总支的学校，党组织书记、校长应当分设，党组织设置为党支部的学校，党组织书记、校长由一人担任，同时应当设1名专职副书记；学校至少配备1名兼职法治副校长；校级领导实行分工负责制，党政领导班子各成员熟悉分管业务，熟知国家教育改革发展政策；学校合理设置内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合理，岗位职责明确，运行机制良好；学校班子每学期至少召开1次专题会议研究、诊断和评价教育教学工作；每年至少开展1次教职工对学校领导班子的评价，满意率不低于85%。</p>	共8项， 每项3分	24分	
	<p>9.发展规划。制定符合学校实际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推进学校内涵发展、特色建设；依据学龄人口变化，制定学校建设规划，确保办学规模不超过2000人，九年一贯制学校不超过2500人（2010年及之前规划建成的学校，以及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占比超过50%的学校，小学、初中均不超过2400人，九年一贯制学校不超过3000人），小学、初中班级学生数分别不超过45人、50人；制定提高教育质量的专项规划或方案；制定学校信息化工作专项规划；学校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实施计划、提高教育质量专项规划、信息化（数字智慧校园）工作专项规划均有较强的操作性；年度实施成效定期提交教代会评议。</p>	共6项， 每项2分	1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p>10.减轻学生过重负担。学校制定“五项管理”工作实施方案和分项管理制度；切实落实“双减”政策，不组织或变相组织学生参加校外培训机构举办的文化课补习班；建立学生课业负担监测、举报、公告和问责制度；健全作业管理办法，统筹调控作业结构、数量、时间，确保难度不超国家课标；建立作业校内公示制度，指导学生在校内完成大部分书面作业，确保书面家庭作业完成时间符合国家相关规定；作业布置做到分层、弹性和个性化，杜绝重复性、惩罚性作业；不给家长布置或变相布置作业，不要求家长检查、批改作业；妥善安排学生作息時間，保证学生充足睡眠，有条件的初中学校根据学生需求可以在工作日开设晚自习。</p>	共 8 项， 每项 3 分	24 分	
	<p>11.班级建设。学校制定班级建设实施方案，班级管理制度健全；班级文化主题突出，班风、班训“一班一特色”，班级凝聚力强；班级活动在教师指导下由学生自主开展，定期开展主题班会和心理健康教育活动；班干部由学生民主推荐，每学期或每学年轮换 1 次，保证每位学生参与班级管理；班级的各类活动均应让学生轮流负责组织。</p>	共 5 项， 每项 2 分	10 分	
	<p>12.社团活动。整合教育资源，在普及的基础上成立语言文学类、体艺类、科技类、综合实践类等丰富多彩的学生社团，满足课后服务需要，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学生社团做到“六有”（有分管校领导、有指导教师、有活动方案、有活动时间场所、有过程记录、有考核评价等）；学生社团作用明显，参与率达到 90%以上；结合各学科课程教学内容及办学特色，利用校外体艺、科技、综合实践等教育基地和实践基地开展活动。</p>	共 4 项， 每项 4 分	16 分	
	<p>13.团队建设。团、队组织机构健全，档案资料完善，程序仪式规范，负责人定期培训指导业务工作；团队部布置规范，设施配备齐全，主题团队日等活动能突出主旋律且丰富多彩；学校每学期表彰 1 次校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少先队员（共青团员）以及德、智、体、音、美、劳动实践与科技发明等各方面特长发展的优秀学生和进步显著的学生；少先队（团队部）干部实行民主选举，定期轮流，建立和完善校外少先队辅导员制度，选聘热心少先队工作、有责任心、有能力、有经验的人士担任校外志愿辅导员。</p>	共 4 项， 每项 3 分	12 分	
	<p>14.家校共育。建立健全家庭、学校、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发挥家校共育工作指导中心（站）和家长学校作用，健全家长委员会；宣传并推进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定期召开学生家长會，每学期开展家庭教育活动不少于 2 次，邀请家长参与学校管理，开展专题讲座、经验分享、家长接待日、家长进课堂等活动，形成育人合力；吸纳社会各界及家长参与学校教育教学质量评价，听取意见建议；利用社会各种教育资源服务学校教育教学，开展学生德育、社会实践活动；落实家访制度，将家校联系情况纳入教师考评；有条件的学校可将体育文化设施在课后和节假日对本校师生和所在社区居民有序开放。</p>	共 6 项， 每项 3 分	18 分	
	<p>15.督导检查。建立健全学校自我督查体系，明确教育教学督导人员职责，开展常态化的教育教学、师德师风、“五项管理”、安全稳定、卫生防疫等内部常规督查，确保学校办学方向和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积极配合督导机构和责任督学开展督导评估工作；为责任督学撰写督导日志、督导报告提供相关档案资料和基本办公条件；专题研究责任督学的反馈意见并全面整改，向责任督学汇报整改情况，共同解决问题。</p>	共 4 项， 每项 4 分	16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三、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230分)	<p>16.课程方案。落实国家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2022年），规范使用教育部和省级审定教材，不得引进境外课程、使用境外教材；落实省教育厅《陕西省义务教育学校课程与教学管理指南》，加强课程建设，落实道德与法治课程，有符合本校实际的课程建设规划和课程实施方案，确保开齐、开好课程，开足课时；按照国家要求落实基础性课程，确保国家、地方、学校三级课程有效实施，提高校本课程质量，为学生提供丰富多样的课程教学资源 and 线上教学指南；着力发展学生核心素养，积极进行跨学科、综合化课程探索，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科学（实验）：1-6 年级每周开设 2 课时，7-9 年级按规定开足理化生实验课，学生分组实验开出率 100%；建立学生劳动技能、科技制作、发明创新奖励机制，结合科技活动和科学实验，每学年举办一届科技节；体育与健康：体育与健康课每周 4 课时，其中健康教育课每学期 6-7 课时；落实校内每天阳光体育 1 小时和“两操两活动”（早操、眼保健操、大课间活动、没有体育课的班级当天下午课后安排 1 课时校园集体体育锻炼活动），每年召开春季和秋季运动会各 1 次；体育艺术“2+1”项目实施效果好，帮助学生掌握 1-2 项运动技能，学校每年发布体育工作年度报告，实施全国中小学生系列广播操；开展“一校一品”“一校多品”（足球进校园、篮球进校园、排球进校园等）体育特色活动；卫生与健康：每学年对学生体检 1 次，每学年监测视力不少于 2 次，举行卫生与健康知识报告会，开展个体和团体心理健康辅导；艺术：1-7 年级以音乐、美术为主线，8-9 年级分项选择开设，学生至少选择两项学习，小学每周开设音乐、美术课各 2 课时（书法在 3-6 年级语文中每周安排 1 课时），初中每周开设音乐、美术课各 1 课时，积极开设书法、舞蹈、戏剧、影视等课程，组织艺术活动，形成“一校多品”美育发展新局面，每学年举办 1 次艺术节；劳动：每周不少于 1 课时，小学低中年级以校园劳动为主，小学高年级可适当走向社会参与集中劳动，初中每学年设立劳动周，可在学年内或寒暑假自主安排，注重围绕提升劳动认知、技能，加强家政学习、开展社区服务，重视动手动脑能力培养；综合实践活动：每周不少于 1 课时，班团队活动原则上每周不少于 1 课时，信息科技在 3-8 年级独立开设，劳动、综合实践活动、班团队活动、地方课程与校本课程课时可统筹使用。</p>	共 14 项， 每项 5 分	70 分	
	<p>17.教学实施。健全学校教学管理规程，学校（年级、班级、学科组）教学工作有计划、有总结；按照课程标准实施教学，不得随意增减课时、改变难度、调整进度；完善教师集体备课制度，教师备课采取集体与个人备课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二次备课扎实，教后反思认真；注重教学诊断与改进，每学期至少开展 2 次教育教学常规检查，有记录、有评价、有反馈；健全教学评价制度，规范组织教育教学质量监测评估，指导教师精准分析学情，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并形成报告加以应用；定期开展班主任工作会议交流和专任教师集体备课、说课、听课、评课等活动；教师认真批改作业，及时做好分析反馈，加强面批讲解，做好答疑辅导，不得要求学生自批自改作业；实现课后服务全覆盖，提高课后服务质量，有效利用课后服务时间，创造条件开设体育锻炼、艺术活动、科学探究、团队活动、劳动与社会实践等，发展学生特长。</p>	共 8 项， 每项 6 分	48 分	
	<p>18.教学方式。深化“三个课堂”，坚持“以生为本”的教学理念，提高学生参与课堂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培养学生认知、合作、创新实践能力；优化教学资源配置，创新教学方式，形成符合本校实际、务实高效的课堂教学模式；小学起始年级坚持“零起点”教学，一年级上学期重点实施入学适应教育，课程主要采取游戏化、生活化、活动化等方式实施，减缓新生学习难度，实现平稳过渡；鼓励教师改进和创新教育教学方法，采用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互动式等多种课堂教学方式；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提高课堂教学效果；课堂教学设计紧扣课程标准，根据教学目标，采用集中授课、小组讨论、个别辅导、实践体验等多种形式进行；面向全体学生，平等对待每一位学生，重视差异化教学，进行个性化指导，帮助学习困难学生；课堂练习、检测、作业等科学设计，指导学生按时完成。</p>	共 8 项， 每项 5 分	4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p>19.教育科研。设立学校教科研管理机构和各学科教研组、备课组；制定教科研年度计划和实施方案并认真组织实施，每周至少开展1次教研活动，每月有教研小结，每学年举办1次全校教科研论坛（或开设公开课、成果汇报会、成果展示等），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分别包抓各学科教研组工作；校长深入课堂听课、参与教研、指导教学，校长每学期听评各学科课程不少于20节，分管教学副校长不少于40节，教师听评课不少于30节次；校长每学年完成3个专题讲座或辅导报告，承担1个校本教研或科研课题，其他班子成员每人每年承担一个研究课题；教科研课题申报制度健全；教师全员参与校本课题研究，校本课题总数每学年不低于教职工总数的三分之一；课题覆盖学校工作各个方面，重点围绕提高学生学习质量、改进教学方法、优化作业设计、指导家庭教育等；教科研成果奖励制度健全，教科研成果作为教职工职称晋升、绩效考核、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学校近3年完成结题或正在研究的县级及以上教科研课题至少3项；课题组教师在实施校本课题研究过程中及时撰写教研随笔或教学反思，近3年有15%的教师至少有1篇教科研文章获县级及以上奖励、发表或者交流；每年开展教科研成果报告、展示、遴选等活动，教科研成果汇编成册；制定有教育教学改革经验和教科研成果总结推广制度，通过教科研解决或明显改善教育质量中的突出问题。</p>	共12项， 每项4分	48分	
	<p>20.评价机制。建立以发展素质教育为导向的科学评价体系，全面考察学生进步提升和学校发展状况，培养学生适应终身发展和社会发展需要的正确价值观、必备品格和关键能力，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合格率不断提高；建立教育质量保障机制，开展教育教学质量调查与分析并做好结果运用，学生学业水平合格率、优良率不断提高，毕业生合格率达到99%；完善教育教学质量奖励机制，对具有创新性和引领示范作用的优秀教育教学成果予以奖励；吸纳社会各界、家长和学生参与教育教学质量评价，教师、学生、家长评价形成完整体系，评价结果得到师生、家长一致认可。</p>	共4项， 每项6分	24分	
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120分)	<p>21.教师配备。按照城乡统一的师生比标准配备教师（小学、九年一贯制小学部师生比为1:19，初中师生比为1:13.5，6个班以下的教学点、非完全小学每班不少于1名教师），民办学校应依法配足配齐教职工；实行教师“县管校聘”；学科教师配备齐全，按标准配备专业对口的信息科技、体育、音乐、美术、劳动、科学、道德与法治、综合实践活动等学科教师，保证每百名学生拥有体育和艺术（音乐、美术）专任教师数0.9人以上；按照相关规定配备专兼职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保健教师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寄宿制学校按教职工总数15%（初中）和9%（小学）配备生活指导教师和宿舍、餐厅管理人员；专任教师持有教师资格证上岗率达到100%，专任教师学历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规定，每百名学生拥有规定及以上学历教师数分别达到4.2（小学）、5.3（初中）人以上；中高级职称专任教师比例达到35%以上；教师年龄结构基本合理。</p>	共7项， 每项4分	28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p>22.师德师风。教师遵守《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争做“四有好老师”和“四个引路人”；每位教职工每学期初结合工作岗位向学校呈报师德师风承诺书，学校为每名教职工建立师德师风档案，每学期末向上级主管部门报送本学期学校师德师风建设情况的专题报告；将师德师风情况作为教师资格定期注册、绩效考核、职务聘任、评优奖励的首要条件，实行师德“一票否决”；落实《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严肃查处师德失范行为，建立通报警示教育机制；构建学校、教师、学生、家长和社会多方参与的师德监督体系，公众对师德师风满意度达到85%以上。</p>	共5项， 每项4分	20分	
	<p>23.专业能力。小学、中学教师分别达到《小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中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要求；教师专业理念和师德达到职业理解与认识、对学生的态度与行为、教育教学的态度与行为、个人修养与行为等4个领域标准，教师专业知识达到教育知识、学科知识、学科教学知识、通识性知识等4个领域标准；教师专业能力达到教学设计、教学实施、班级管理与教育活动、教育教学评价、沟通与合作、反思与发展等6个领域标准；具备较强的育德、课程教学、作业与考试命题设计、实验操作和家庭教育指导等能力，以及必备的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加强班主任队伍建设，落实《中小学班主任工作规定》，规范班主任选聘、准入，细化班主任责任，加强奖惩。</p>	共5项， 每项4分	20分	
	<p>24.培训培养。建立符合实际的教师培训制度，强化师德教育和教学基本功训练；把教师职业理想、职业道德、法治教育融入培养、培训和管理全过程，完成5年一轮不少于360学时全员培训计划；教师队伍素质提升，全员培训、校本培训等实施效果显著；培养骨干教师，达到每百名学生拥有骨干教师1人以上，“三级三类”骨干教师梯队基本形成；培养青年教师，实施“青蓝工程”，骨干教师每人包抓指导1-2名青年教师；建立教师加强自身学习提高的激励机制，鼓励教师参加学历提升和国培、省培等项目；教师每学期至少阅读1本教育专业书籍，撰写1篇教育叙事（或教育随笔）；学校按照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5%安排教师培训经费。</p>	共8项， 每项3分	24分	
	<p>25.激励保障。完善校内教师激励体系，建立教师教学述评制度，健全教师评价、表彰奖励和惩处问责机制，树立正确激励导向，突出全面育人和教育教学实绩，真实记录教师常态工作状况，评价结果作为对教师、班主任考核的重要依据；采取精神荣誉、专业发展、岗位晋升、绩效工资、关心爱护等措施，每年表彰奖励1次优秀教师和先进教育工作者，激发教师教书育人的积极性、创造性；完善校内绩效工资分配办法，绩效工资分配向班主任、教学一线和教育教学成果突出的教师倾斜；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政策，落实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月人均补助标准不低于400元）；依法为教师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每年对教师进行身体健康检查；班主任工作量按照当地教师标准课时工作量的一半计入教师基本工作量，按照规定落实班主任津贴；注重教师身心健康，加强人文关怀，帮助解决教师思想问题与实际困难。</p>	共7项， 每项4分	28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五、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120分)	<p>26.品德发展。学生思想素质良好，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养成规则意识，遵守法律法规、校纪校规，遵守社会公德和公共秩序；行为习惯良好，爱护公物，保护环境，诚实守信，感恩怀德，孝敬父母，尊重师长，礼貌待人，勤俭节约，知错就改；积极参加重要节日、纪念日主题教育活动，积极参加少先队、共青团活动；担当社会责任，积极参加集体活动，开展各类公益、志愿者服务和社会实践教育活动（社会调查、研学实践、素质拓展、公益服务等）；客观评价学生成长过程，用好《陕西省小学生综合素质发展记录手册（2020年版）》和《陕西省初中学生综合素质档案（2020年版）》，建立管理制度，档案记载采用“客观记录+写实记述+材料佐证”的方式，内容翔实、客观公正，积极为学生全面发展提供支持和服务；学生操行合格率达到98%。</p>	共7项， 每项4分	28分	
	<p>27.学业发展。学习习惯良好，态度积极，善于合作学习；掌握有效学习方法，主动预习、认真听讲、积极思考、踊跃提问、及时复习，认真完成作业；养成良好学习阅读习惯，每学年图书借阅量每生不少于15本，提倡每天课外阅读1小时，阅读量和阅读理解能力达到相应学段要求；理解学科基本思想和思维方法，掌握学科基本知识、基本技能，达到国家规定的义务教育课程学业质量标准要求；有好奇心、想象力和求知欲，积极参加学校兴趣小组、社团活动，有小制作、小发明、小创造等科学兴趣特长；有信息收集整理、综合分析运用能力，有自主探究、独立思考、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意识与能力，主动参与实验设计，能够独立完成实验操作，7-9年级理化生实验操作合格率达到95%以上，计算机操作合格率达到95%以上；体育、音乐、美术学科测试平均合格率达到80%以上，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合格率达到98%以上。</p>	共7项， 每项5分	35分	
	<p>28.身心发展。掌握安全、卫生防疫等基本常识，注重日常预防和自我保护，具备避险、紧急情况应对和自救能力；讲究卫生，按时作息，养成坐、立、行、读、写正确姿势，每天锻炼一小时；身高、体重发育正常，体质健康测试合格率近三年均达到95%以上，有效控制近视、肥胖、脊柱姿态等不良状况（视力不良年度新发病率低于4%，肥胖率控制在5%以下）；意志力发展好，自控力较强，有较好的适应能力，不过度使用手机，不沉迷网络游戏，不吸烟、不喝酒、不赌博，远离毒品；懂得基本心理健康知识，掌握简单的心理调节方法，保持自尊自信、自立自强、乐观向上、阳光健康心态，具有良好的人际关系，具备应对学习压力、生活困难和寻求帮助的积极心理素质和能力。</p>	共5项， 每项5分	25分	
	<p>29.特长发展。积极参加学校、社区（村）组织的体育、艺术、科技等实践活动，经常欣赏文学艺术作品、观看文艺演出、参观艺术展览等；掌握体育运动技能和艺术技能各1-2项；具备健康向上的审美趣味、审美格调，能够在学习和生活中发现美、感受美、欣赏美、表达美；会唱主旋律歌曲，在音乐、美术、舞蹈、戏剧、戏曲、影视、播音、书法等方面表现出明显的兴趣和特长；综合素质良好，个性特长发展充分，有县区级以上获奖。</p>	共5项， 每项4分	2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p>30.劳动与实践。具有尊重劳动、热爱劳动的观念，能够吃苦耐劳，尊重劳动者，珍惜劳动成果；积极参加家务劳动、校内劳动和校外劳动，具有一定的生活能力和劳动技能，掌握与年龄相当的2项劳动技能和2种综合实践活动能力；在社会生活中，积极参与社会调查、研学实践、志愿服务和公益劳动，有动手操作体验经历；在农业生产、工业企业、商业和服务业实践中，主动体验职业角色。</p>	共4项， 每项3分	12分	
六、提升办学条件 (100分)	<p>31.校园建设。学校设置在安全区域，周边无安全隐患和不良干扰；学校场地独立完整，产权合法（民办学校产权明晰），无土地纠纷，租赁的场地、校舍等符合法律法规要求，不将临时性活动板房用作普通教室、功能部室、学生宿舍、教师宿舍等；校园各功能区建设布局科学合理，校园用地面积、校舍建筑面积、校园绿化面积等达到省颁标准要求，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建筑面积小学、初中分别达到4.5、5.8平方米；校舍、建筑、场地及其配套附属设施符合《中小学校建筑设计规范》和安全标准，满足办学需要，消除危房、危墙、危险设施，消除土木结构校舍，及时维修房屋渗漏问题；学生宿舍、食堂、餐厅、卫生间、饮水、淋浴房等设施达到《陕西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基本办学标准》要求，水电气、采暖降温、保洁绿化等后勤保障服务规范高效。</p>	共5项， 每项2分	10分	
	<p>32.功能部室。小学科学实验室、劳动技术课教室使用面积86平方米，12个班以下设置1套；初中物理、化学、生物实验室，劳动技术课教室使用面积分别达到96平方米；12个班设置物理、化学、生物实验室、劳动技术课教室各1套；实验室配置多媒体设施，沙箱、灭火器、通风等其他设施达到省颁标准；仪器室管理员、设施达到省颁标准；管理制度齐全，设施、仪器、器材、药品等管理规范安全；劳动工具和材料配置的种类符合国家大纲规定要求（小学15类中应不少于6类，初中9类中应不少于6类）；配备团队活动、心理辅导、卫生保健、音体美等专用部室，学校每12个班级配备音乐、美术专用教室各1间以上；每间音乐、美术专用教室面积分别不低于96、90平方米（低于50人的农村小规模学校综合部室不低于61平方米）；配备《陕西省中小学教学装备配置标准》丛书，图书配备生均不少于40册，图书室（馆）每周开放时间原则上不少于40小时，确保每天课余时间、周末和寒暑假期间对师生有效开放，鼓励适当延长；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小学、初中分别达到2000、2500元以上；学校设施设备管理制度健全，应用“陕西省中小学教学设备管理系统”进行管理，专人负责，台账清晰，使用率高，实验开出率达到100%。</p>	共12项， 每项2分	24分	
	<p>33.体育运动场馆。学校体育器材种类、数量达到国家标准，生均体育运动场地和体育馆面积达到部定标准（小学7.5平方米，初中10.2平方米）；配备环形跑道150米/200米/300米/400米，直道60米/100米，建有篮球场、足球场等；室外体育活动场地实现弹性化（塑胶、天然或人工草坪）；设有体育器材室、体质测试室；优化学生体质健康测试环境、设备、场地等条件，测试器材须是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认证的合格产品。</p>	共5项， 每项2分	1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p>34.信息化。实施基础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学校信息化工作整体发展规划、年度计划、管理体系和制度健全，经费保障到位；成立信息化工作管理部门，按照每千人一岗设置专职管理岗位（不含信息技术专任教师），不足千人按一岗计；基础设施：互联网接入班均出口带宽不低于 50Mbps，教室（含教学功能教室）交互式多媒体设备配备率达到 100%；信息科技实验室能够为学生学习提供场地、硬件、软件、材料和工具等支持与保障；千人以上学校建有校园电视台和录播教室；全校计算机总量达到每百名学生 15 台，装机数量按最大班额达到每生 1 机；资源建设：建设与上级数字教育资源平台互联互通的学科、课程资源库，整合校内外、国内外课程资源，建立内容丰富的网络课程；乡镇中心小学以上学校信息资源总量不低于 2 T；智慧应用：加强“专递课堂”“名师课堂”和“名校网络课堂”应用；推进“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和“陕西教育人人通平台”应用工作；建设智能化优质教育资源学习空间，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开放共享，支持师生开展自主学习、协作学习与探究学习；能应用各级平台实施学校教务、行政事务、教学评价、办学条件和教学设备信息化管理，利用微信等即时通信平台畅通家校联系渠道；建立完善的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培训与提升制度并有效执行，教师能熟练运用教学软硬件和信息技术开展教学、教研、科研和管理等工作，85%以上的教师能制作多媒体课件、微课等课程资源，中青年专任教师利用学习空间参与网络教研活动每年不少于 4 次；学校有县级以上教育信息技术相关课题，25%以上教师直接或间接参与各级相关课题研究；师生参加各级各类信息技术交流活动，并有作品获得奖励；面向学生开设人工智能教育课程和信息化支持下跨学科的综合创新实践活动，积极组织学生参与上级组织的各项竞赛活动。</p>	共 16 项， 每项 2 分	32 分	
	<p>35.安全稳定。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工作机构和制度健全，包抓责任落实到位；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齐全，针对性和操作性强；配备保障学生安全与健康的基本设施和设备，落实人防、物防和技防等相关要求，实现校园安全四个百分百（中小学封闭化管理达到 100%，一键式紧急报警、视频监控系统与属地公安机关联网率达到 100%，城市中小学专职保安员配备率达到 100%，城市“护学岗”设置率达到 100%）；学校值班制度完善，专职保卫人员持证上岗，门禁制度严格；学校食品安全、传染病应急防控和安全事故信息报送机制健全；学校教育教学设施、重点部位定期检查、矛盾纠纷排查制度完善，有检查和整改情况记录，无安全隐患；食堂（餐厅）物资定点采购和索证、登记制度完善，饭菜留样和记录规范并及时公示，实施“明厨亮灶”，严格执行校园卫生保健、饮用水等相关安全规定；加强对寄宿制学校学生公寓管理，定期对宿管人员进行安全培训，规范学生床上用品和校服采购，按规定设立校园小卖部（超市）并严格管理；开展安全教育、安全知识宣传与培训，每学年开设安全教育课时不少于 12 课时，每月举行 1 次安全主题演练；开展防疫、禁毒等专项宣传教育活动，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到位，疫情防控应急处置方案和问责制度健全；校园欺凌治理机制完善，配合教育、政法、公安等有关部门开展“护校安园”行动；学校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健全，确定专门机构和人员负责网络和信息安全日常工作。</p>	共 12 项， 每项 2 分	24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七、彰显发展特色 (60分)	<p>36.校园文化。校园文化贯穿学校教育教学全过程，主题鲜明，内涵丰富，品位高雅，体现中华文化精髓、先进的时代精神、开阔的国际视野、独特的学校风格；发挥校园文化的导向、约束、激励和凝聚作用，校园人文环境和自然环境的整体规划与建设合理，物质文化建设因地制宜，符合学校实际；优化校园空间环境，创建文明校园、平安校园、绿色校园、卫生校园，打造温馨校园、书香校园，营造和谐育人环境，陶冶学生情操、净化学生心灵；大力宣传党的教育方针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宣传师德高尚、关爱学生、业务精湛的教职工典型，大力宣传乐于助人、热爱劳动和在体育、音乐、美术、科技发明等方面有特长的学生；校园内讲普通话，写规范字；师生对校园文化的认同度、知晓度达到85%以上。</p>	共6项， 每项4分	24分	
	<p>37.交流合作。建立校际（国际）学习交流制度；积极参与校际（国际）教科研合作，对口帮扶、教育共同体、学校联盟、集团化办学、学区联片教研成效显著；优质学校与薄弱学校结对帮扶活动有方案、有项目、有活动，在教育教学交流学习、课程标准落实、教学方式探索、校本课题研究、学校常规管理等方面成效显著，每年校际交流不少于2次；综合利用多种社会和地方特色资源为学校教育教学服务，挖掘和利用3种以上社会和地方特色资源办学。</p>	共4项， 每项3分	12分	
	<p>38.办学特色。开展幼小、小初有效衔接探索，成效显著；加快特色建设，在管理机制、队伍建设、教育科研、教学模式、信息化建设、德育工作、学校体育、学校美育、社团建设、劳动教育、社会实践、评价体系等方面形成了独特、稳定、优质的办学特色，有县级及以上综合荣誉或办学经验在区域内外推广；特色项目、特色课程、特色活动等特色建设持续3年以上，有运行机制与课程（活动）支持，师生员工普遍认同；在开放办学、国际交流、优化育人模式等方面有特色做法和成效，整体办学水平高，办学成果有影响力，辐射力强，成为新优质学校；学校社会声誉良好，总体或单项工作得到政府或有关部门通报表彰；公众对学校办学质量满意度达到85%以上（对辖区部分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社区代表、学生家长等进行问卷调查）。</p>	共6项， 每项4分	24分	
地方性评价指标 (100分)	具体指标由市、县（区）根据评价权限自定			
负面清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近三年，出现乱补课、乱收费等违规办学行为，造成不良影响的； 2.近三年，发生重大政治事故或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的； 3.近三年，落实师德建设“十种禁行行为”和“六个严禁”不到位，发生严重师德违纪违法事件，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 4.近三年，出现严重校园欺凌现象，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 5.近三年，学生中出现违法犯罪现象，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 <p>（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况，扣除相应条款分值，并视情况降低评价等级）</p>			

- 说明：1. 满分 1000 分（其中基础性指标 900 分，地方性指标 100 分）。900 分及以上评价结果为 A 级，800—899 分评价结果为 B 级，600—799 分评价结果为 C 级，600 分以下评价结果为 D 级。赋分或扣分以 1 分为单位起评，得分不出现负数。
2. 评价方法如下：①随机走访、听课；②召开教职工、学生、家长及社会各界人士的座谈会；③查看相关档案资料；④实地查看办学条件、周边环境；⑤实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教职工、学生、家长等调查问卷；⑥进行学科测试等。
3. 评价工作中涉及政府及办学单位职责范围的问题，学校应及时书面报告，提出整改建议和时限。若问题在评价时未得到解决，督导机构应向当地政府或办学单位发出督导意见书，限期整改。相关评价项目赋分根据评价时的现状确定。
4. 对完全中学、十二年一贯制学校的评价，资源共享部分按照高中指标评价，其他部分分别按照义务教育、高中指标评价。对于不足 100 人以下的小规模学校（含 6 个班以下的教学点、非完全小学）的评价，按照对应学段指标由各县市结合本地实际评价。
5. 本标准适用于全省地方政府举办和民办的义务教育学校。
6. 本评价内容与指标要求根据国家、省级义务教育发展的目标任务进行动态调整。
7. 增值性评价加分标准：
- ①近三年，获得上级综合表彰奖励或荣誉称号：国家级一次性加 10 分，省部级加 8 分，市级加 5 分；
- ②近三年，获得科研成果奖（科研课题结题、教学成果奖、教师教学能力比赛奖、班主任能力比赛奖等）：国家级一等奖加 8 分，二等奖加 5 分，三等奖加 3 分；省级一等奖加 5 分，二等奖加 3 分；市级一等奖加 3 分；
- ③近三年，在市级及以上大会进行经验分享或现场会（观摩）：国家级每次加 10 分，省级加 6 分，市级加 4 分；
- ④近三年，有学校管理、教育教学等方面的创新典型案例被教育行政部门推广，全国推广加 10 分，全省推广加 6 分，全市推广加 3 分；
- ⑤近三年年度考核结果均为合格以上，三年优秀加 9 分，两年优秀加 6 分，一年优秀加 3 分；
- ⑥近三年结对帮扶工作成效明显：对区域内被帮扶的其他学校办学水平整体提高有引领作用，加 5 分。
- （奖励仅限县级及以上党委政府或国家机关部门组织命名，所有奖项以文件为准，同一类奖项按最高获奖级别计分，不重复计算）

陕西省第四轮“316工程”学校高质量发展督导评价普通高中学校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一、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120分)	<p>1.党的建设。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健全党组织对学校工作领导的制度机制；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推进党的工作与教育教学工作紧密融合，把政治标准和政治要求贯彻到办学治校全过程、各方面；落实学校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等要求规范党的组织设置，理顺党组织隶属关系，健全党务工作机构，充实专兼职党务工作力量，“三会一课”制度化，主题教育活动常态化；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明显，全体党员坚持“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正常开展组织生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党建带团建，充分发挥学校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作用；党建工作载体丰富，特色鲜明，教职工对学校党建工作满意度达到95%以上。</p>	共8项， 每项3分	24分	
	<p>2.立德树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将党的教育方针有效融入教书育人全过程，在校园醒目位置和会议室布置宣传党的教育方针的内容；坚持育人为本，树立科学教育质量观和正确办学理念，大力发展素质教育，坚持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注重因材施教，促进学生全面而有个性的发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制定方案并有效实施《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学校德育工作机构健全，德育工作有规划、有计划、有总结；把德育与智育、体育、美育、劳动实践教育有机结合，融入学生学习生活全过程；丰富德育工作内容，建立德育基地，用好校内外各类德育资源，广泛开展理想信念、家国情怀、时代精神、社会责任等各种德育活动；按照高中思想政治等课程相关要求，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完善德育工作载体，德育工作符合学生学习生活实际，落细、落小、落实，体现时代性、科学性、实效性；建设数字化德育平台，拓宽网络德育空间。</p>	共8项， 每项3分	24分	
	<p>3.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基本要求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学校设置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内容，师生熟知内容，开展红色文化教育等活动，传承红色基因，引导师生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引导师生爱党、爱国、爱人民、爱社会主义，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审美观、学业观和职业观；开展遵纪守法、诚实守信、文明礼貌、节能环保、团结友爱、感恩怀德等主题系列活动，培养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组织学生参加力所能及的志愿服务和社会公益活动；组织学生到博物馆、科技馆、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基地等社会教育场所开展综合实践活动。</p>	共5项， 每项2分	10分	
	<p>4.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大力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教育和中国梦主题教育活动；开展传承中华传统美德系列教育活动，开展“家训、家规、家教、家风”征文、主题班会、演讲等活动；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系统融入课程体系；将经典诵读、规范汉字书写、中华礼仪、传统技艺等融入必修课、地方课程和校本课程，课堂教学、社团活动渗透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三风一训”体现优秀文化的传承与发扬。</p>	共6项， 每项3分	18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p>5.理念科学。确立更高质量的高中教育发展定位，全面实施新课程、新教材与新高考改革；从传统高中教育向现代高中教育转型，从千校一面向多样化特色化发展，从应试本位向高质量全面发展的育人本位转变；建立更加全面的高中教育培育体系，突出德育实效，提升育人水平，强化体育锻炼，增强美育熏陶，加强实践育人和劳动教育；建立更加全面的高中教育育人体系、更加完善的高中教育评价体系和更富活力的高中教育生态环境；扭转片面应试教育，提高育人水平，为学生适应社会生活，接受高等教育和未来职业发展打好基础。</p>	共 5 项， 每项 4 分	20 分	
	<p>6.规范办学。不以各种名义占用节假日、双休日、寒暑假和课余时间组织非毕业年级学生补课，无任何形式的有偿补课，不组织、宣传、引导、暗示学生到校外参与有偿课外辅导；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强制学生订购教辅材料；不违背学生个人志愿要求选考特定科目，坚决避免功利化选科选考；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布、宣传学生高考相关信息；学生各类信息管理规范，无泄露学生学籍信息、高考考生报名信息、考试成绩以及录取信息等；不得以任何名义对学生进行罚款；无未经批准以国际部、国际课程班等名义开展涉外办学活动；不给年级、班级、教师下达升学指标，不将升学率与教师评优评先及职称晋升挂钩，不公布、不宣传、不炒作高考状元和升学率。</p>	共 8 项， 每项 3 分	24 分	
二、优化 内部管理 (150 分)	<p>7.班子建设。公办学校实行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总要求，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党组织设置为党委、党总支的学校，党组织书记、校长应当分设，党组织设置为党支部的学校，党组织书记、校长由一人担任，同时应当设 1 名专职副书记；学校领导班子成员符合任职条件，年龄、职称等结构合理，实行分工负责制；校长持证上岗，符合《中小学校长专业标准（试行）》要求；学校至少配备 1 名兼职法治副校长；党政领导班子成员熟悉分管业务，熟知国家教育政策，课程改革、招生考试制度改革等政策，掌握高考改革的最新动态；学校主要领导每年向教职工大会作 1 次述职述廉述效报告；班子每月至少召开 1 次专题会议研究教学工作；每年至少开展 1 次教职工对学校领导班子的评价，满意率不低于 85%。</p>	共 10 项， 每项 2 分	20 分	
	<p>8.发展规划。制定符合学校实际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制定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规划或方案；制定学校信息化建设专项规划；各类规划符合实际，具有较强的操作性，实施的具体成效定期提交教代会评议；制定消除大班额计划，全面消除 56 人以上的大班额，不再新增 50 人以上的大班额；新建普通高中办学规模原则上不超过 3000 人。</p>	共 6 项， 每项 3 分	18 分	
	<p>9.现代学校制度。建立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现代学校制度，推进学校内涵建设、特色发展，增强学校办学活力；依法依规制定学校章程，强化实施与监督，完善以教育高质量发展为导向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学校科学设置内部管理和教学组织机构，人员配备合理，岗位责任明确，运行机制良好；学校财务、后勤等管理制度健全，管理规范，收费项目和标准符合规定要求，实行收费公示制度，无乱收费现象，接受社会监督，学生资助政策落实到位；实行校务公开，每学年至少召开 1 次教代会，保障教职工合法权益，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及学校发展的重要事项提交教代会或教职工大会讨论通过，设置信息公示栏，及时公示重大事项。</p>	共 5 项， 每项 3 分	15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p>10.规范招生。学校按照批准的招生计划、范围、标准和方式同步招生，报名、招生录取通过统一的网络平台开展；落实“属地招生、公民同招”政策，无违规跨区域、跨市区招生，无提前招生、免试招生、超计划招生行为；不招收借读生，无人籍分离、空挂学籍现象；规范特殊类型自主招生行为，主动公开招生办法、细则和录取结果；不收取与招生入学挂钩的赞助费，不跨学期收取学（杂）费；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实行计划单列，学生就读期间不得转入普通班级；严格落实民办学校独立法人资格、独立校园、独立财务会计、独立专任教师、独立招生和独立颁发学业证书的规定；省级示范等优质教育资源学校不低于 50%的统招计划定向分解到区域内各初中学校，并适当向农村、薄弱初中倾斜；落实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考试升学、残疾学生随班就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等相关政策，加强对需要特别照顾学生的关爱帮扶和心理辅导。</p>	共 9 项， 每项 3 分	27 分	
	<p>11.减轻学生过重负担。学校制定“五项管理”工作实施方案和分项管理制度，有目标、有计划、有措施、有实施途径、有效果检测、有督导考核；严格执行教学计划，严禁超课标教学、抢赶教学进度和提前结束课程；严格落实考试管理要求，减少高中统考统测和日常考试，非毕业年级除期中期末考试外，不得安排其他统一考试；科学有效布置作业，合理安排学生在校作息时间和集中学习时间，学生每天集中学习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天睡眠 8 小时以上，保证充足的午休和课间休息时间；寄宿制学校依据有关规定妥善安排学生作息时间，丰富寄宿学生业余生活；建有校内课业负担监测与公布机制，课业负担过重得到有效控制；引导家长合理安排孩子学习、锻炼和休息时间，切实改变“学校减负、家庭增负，校内减负、校外增负”现象。</p>	共 7 项， 每项 3 分	21 分	
	<p>12.社团建设。学校整合教育资源，在普及的基础上成立人文类、体艺类、科技类、综合实践类学生社团；学生社团做到“六有”（有分管校领导、有指导教师、有活动方案、有活动时间场所、有过程记录、有考核评价等）；建立校外体艺、科技、综合实践、劳动等教育基地和实践基地；学生参与率达到 90%以上。</p>	共 4 项， 每项 2 分	8 分	
	<p>13.班级建设。学校制定有班级建设实施方案；班级管理制度健全；班级文化主题突出，班风、班训“一班一特色”，班级凝聚力强；班级活动在教师指导下由学生自主开展，定期开展主题班会和心理健康教育；班干部由学生民主推荐，每学期或每学年轮换 1 次，保证每一位学生参与班级管理；班级的各类活动由学生轮流负责组织；每学期或每学年表彰 1 次校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共青团员。</p>	共 7 项， 每项 3 分	21 分	
	<p>14.家校共育。建立健全家庭、学校、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发挥家校共育工作指导中心（站）和家长学校作用，健全家长委员会；宣传并推进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定期召开学生家长会议，每学期开展家庭教育活动不少于 2 次；邀请家长参与学校管理，开展专题讲座、经验分享、家长接待日、家长进课堂等活动，形成育人合力；吸纳社会各界及家长参与学校教育教学质量评价，听取意见建议；利用社会各种教育资源服务学校教育教学，开展学生德育、社会实践活动；落实家访制度，将家校联系情况纳入教师考核。</p>	共 6 项， 每项 2 分	12 分	
	<p>15.督导检查。建立健全学校自我督查体系，明确教育教学督导人员职责，开展常态化的教育教学、师德师风、“五项管理”、安全稳定、卫生防疫等内部常规督查，确保学校办学方向和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积极配合督导机构和责任督学开展督导评估工作；为责任督学检查指导工作、撰写督导日志和督导报告提供相关档案资料和基本办公条件；专题研究责任督学的反馈意见并全面整改，向责任督学汇报整改情况，共同解决问题。</p>	共 4 项， 每项 2 分	8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三、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230分)	<p>16.课程方案。学校课程实施方案紧扣学校办学理念、培养目标，课程体系结构严谨，层次分明，形成优势学科、特色课程和精品课程；课程实施三年规划目标明确确切，内容务实全面，分解科学合理，措施切实可行，符合本校实际，促进学生个性化发展；丰富完善课程建设与管理，建立学分认定制度；规范使用教育部和省级审定教材，开齐开足各门类必修课程，落实思想政治课程，落实选择性必修和选修课程，开设丰富多样、特色明显且满足学生多样化发展需要的选修课程；建立内容丰富的网络课程；完善校本课程体系，全面推进国家选修课程内容校本化实施；已开发的校本课程领域应涉及6个学科以上，选修校本课程学习的学生不低于学生总数的50%；重视动手动脑和实践能力培养，切实加强理化生实验教学，理化生学生分组实验开出率100%；落实有关课时要求，体育与健康：体育与健康课每周3课时；阳光体育1小时落实到位，落实每天“两操两活动”要求；每年举行春季和秋季运动会；体育艺术“2+1”项目实施效果好，开展“一校一品”等体育特色活动；每学年对学生体检1次，每学年监测视力不少于2次；举行卫生与健康知识报告会，开展个体和团体心理辅导；美育与艺术：严格落实音乐美术课程教学，保证必修课程的教学课时；开展形式多样的艺术教育活动；每学年至少在社区或者县域有1次艺术进社区的宣传演出活动，每学年举行1次艺术节活动；综合实践活动：强化劳动实践育人，广泛开展劳动教育和综合实践活动，劳动课程平均每周不少于1课时，设立学年劳动周，统筹利用校内外资源，可适当走向社会参与集中劳动，开展日常生活劳动、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积极开展以跨学科为主的研究性学习活动，学生三年至少完成2个课题研究或项目设计，积极开展党团活动、国防教育、社会考察，以及研学实践、职业体验、志愿服务等综合实践活动；研学实践与综合实践课程统筹安排，每学年1次，一般安排在高中一到二年级，以省情国情为主，研学实践组织管理规范；综合实践活动有实施方案、过程记录、评价考核。</p>	共21项， 每项5分	105分	
	<p>17.教学实施。严格按照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实施教学，统筹制定教学计划，不随意增减课时、改变难度、调整进度，严禁高三上学期结束前结课备考；创新教学组织形式和运行制度，关注公平与差异，实行政班与教学班有效并存，分层分类走班的选课走班管理模式，满足学生个性化、多样化的发展需要；制定选课走班指南和线上教学指南，对接新高考科目选择模式和高校招生专业选考科目要求，深入推进学生选课选科指导；高一年级起根据学校选修课程开展选课走班，高二年级起根据学生选考科目开展选课走班；落实选修课程比例，积极开发选课排课信息系统，提高教学资源使用效益；完善教师集体备课制度，健全巡课、听课和教学评价制度，注重教学诊断与改进。</p>	共6项， 每项4分	24分	
	<p>18.教学改革。制定符合学校实际的课堂教学改革实施方案，课堂教学改革有目标、有重点、有措施、有进度、有评价，培养学生认知、合作、创新及实践能力；推动课堂教学方式改革，落实学科核心素养培育，坚持教为学服务，提高学生课堂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鼓励教师改进和创新教育教学方法，优化教学资源配置与课堂教学模式，形成以学生为中心的课堂教学模式和科学有效的学生学习指导机制，积极探索互动式、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体验式、参与式等多种课堂教学方式，重视课堂教学实效，提高教学质量；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促进学生自主学习、合作、探究学习；运用信息技术开展学情分析，实施精准教学，实现差异化学习，促进学生形成鲜明的学科兴趣和专业倾向；因材施教，平等对待每一位学生，重视差异化教学、分层教学，进行个性化指导，帮助学习困难学生。</p>	共5项， 每项5分	2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p>19.教学科研。设立学校教科研管理机构和各学科教研组、备课组；制定教科研年度工作计划、课题清单和研究方案，教研活动每周至少开展1次；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分别包抓各学科教研组工作，校长每学年完成3个专题讲座或辅导报告，承担1个校本研修或科研课题；校长每学期听评各学科课程不少于20节，分管教学副校长不少于40节；鼓励教师参与校本课题研究，及时撰写教研随笔或教学反思，校本课题总数每学年不低于专任教师总数的三分之一；课题涵盖学校工作各个方面，重点围绕提高学生学习质量、改进教学方法、优化作业设计、解决教学问题、指导家庭教育等；学校每学年举办1次全校教科研论坛（或开设公开课、成果报告会、成果展示）等活动，学校管理层每学期召开1次教学工作诊断改进专题研究会议，教科研成果汇编成册；教科研成果奖励、应用和推广制度健全，作为教职工职称晋升、绩效考核、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近3年有30%以上的教师在区县级及以上研讨活动中开设公开课，或者近三年累计有20%以上教师获得市级及以上教科研（校本研修）成果（论文）奖或在刊物发表文章。</p>	共9项， 每项5分	45分	
	<p>20.评价机制。建立教育质量监测机制（有教学质量管理和评价，有学情调查、课堂诊断等相应举措），科学使用评价信息，对学生发展的差异和成效进行有效分析，适时调整教育教学策略，促进学生发展；关注质量监测结果运用，不断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完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方案和学生成长记录，把思想品德、学业水平、身心健康、艺术素养、劳动与社会实践等作为评价主要内容，注重考查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情况和兴趣特长，突出学生个性特点和主要表现。</p>	共3项， 每项5分	15分	
	<p>21.发展指导。建立学生发展与生涯规划指导制度，明确指导机构，建立专兼结合的指导教师队伍，加强指导教师培训；健全指导机制，注重利用高校、科研机构、企业等各种资源，积极构建学校、家庭、社会多方参与和协同配合的指导机制；加强对学理想、心理、学习、生活和生涯规划等方面指导，学生根据国家发展需要和自身兴趣特长选择选考科目，提高学生选修课程、选考科目、报考专业和未来发展方向的自主选择能力；生涯规划课程体系健全，形式多样，每个年级开设开足生涯规划课程，生涯规划教育贯穿高中教育全过程。</p>	共4项， 每项4分	16分	
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120分)	<p>22.教师配备。落实城乡统一的1:12.5师生比标准；动态管理普通高中教职工编制，按学科编制标准和新课改要求配备学科专业教师；满足高考综合改革教学要求，确保选课走班所需；按标准配备信息科技、通用技术、体育、音乐、美术、心理健康教育等学科教师，配备专兼职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和保健教师；寄宿制学校按规定比例配备生活指导教师和宿舍、餐厅管理人员；专任教师学历达到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要求；中高级职称专任教师比例达到60%以上，其中高级职称教师比例达到20%以上；教师年龄结构基本合理。</p>	共8项， 每项3分	24分	
	<p>23.班主任队伍。建立班主任队伍选聘、培养、培训、评价、考核和奖惩制度；加强班主任岗前和岗位培训，提高班主任组织管理和教育能力，每学期培训率达到100%；每年至少召开2次班主任工作交流会，每年表彰一定数量的班主任；提高班主任工作量权重，激励班主任工作；完善班主任津贴发放办法。</p>	共5项， 每项2分	10分	
	<p>24.师德师风。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教师遵守《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争做“四有好老师”和“四个引路人”；教师每学期初向学校呈报师德师风承诺书，学校建立师德师风档案，每学期末向上级主管部门报送师德师风建设情况专题总结；将师德师风作为教师资格定期注册、绩效考核、职务聘任、评优奖励的首要条件，实行师德“一票否决”；严格落实《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严肃查处师德失范行为，建立通报警示教育机制；公众对师德师风满意度达到85%以上。</p>	共5项， 每项4分	2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p>25.专业能力。教师达到《中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要求；教师专业理念和师德达到职业理解与认识、对学生的态度与行为、教育教学的态度与行为、个人修养与行为等4个领域标准；教师专业知识达到教育知识、学科知识、学科教学知识、通识性知识等4个领域标准；教师专业能力达到教学设计、教学实施、班级管理与教育活动、教育教学评价、沟通与合作、反思与发展等6个领域标准；具备较强的育德、课程教学、作业与考试命题设计、实验操作和家庭教育指导等能力以及必备的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具备学生发展指导、走班教学管理、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等能力；教学研究能力强，具备一专多能和跨学科教学能力；专任教师持有高级中学教师资格证书，其他人员持证上岗。</p>	共8项， 每项3分	24分	
	<p>26.培训培养。学校制定教师专业发展规划或培养计划、方案，教师制定个人专业发展规划，并有阶段性分析总结；把教师职业理想、职业道德教育、法治教育融入培养、培训和管理的全过程；教师素质提升工程实施方案、5年一轮不少于360学时全员培训计划、校本培训计划等实施成效显著（校长和教师按要求参加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培训，专任教师每年至少参加2次信息化相关培训），教师培训档案齐全；大力实施高中教师新课程、新高考等全面培训，切实提升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和水平，教师个性化、多样化发展成效显著；培养青年教师，培训骨干教师，骨干教师达到专任教师人数的20%以上，梯队基本形成，骨干教师中研究生学历（含硕士学位）不低于20%；实施“青蓝工程”，骨干教师每人每年包抓指导1-2名青年教师，指导成效显著；建立教师自身学习提升激励机制，鼓励教师参加学历提升和国培、省培等项目；教师每学期至少阅读1本教育专业书籍，撰写1篇教育叙事（或教育随笔）；学校按照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5%安排教师培训经费。</p>	共9项， 每项2分	18分	
	<p>27.激励保障。建立教师教学述评制度，有健全的教师评价、表彰奖励机制和惩处问责机制，评价结果作为对教师、班主任考核的主要依据；完善校内绩效工资分配办法，充分体现教师工作量和实际业绩，绩效工资分配向班主任、教学一线和教育教学成果突出的教师倾斜；教师职称评定在同等条件下向体育、音乐、美术、信息科技学科教师倾斜；依法为教师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公办学校教师的医疗同当地公务员享受同等待遇，每年对教师进行身体健康检查；班主任工作量按标准课时工作量的一半计入；每年表彰奖励1次优秀教师和先进教育工作者；教职工对绩效考核制度满意率不低于85%。</p>	共8项， 每项3分	24分	
五、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120分)	<p>28.品德发展。学生具有良好的思想品质，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初步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树立“四个自信”；道德品质良好，具备社会责任感，遵守法律法规、校规校纪、社会公德和公共秩序；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注重仪表，举止文明，礼貌待人，知错就改，朴素节俭，孝敬长辈，懂得感恩，尊重他人，与人和谐相处；参加升旗、主题教育和党团活动，以及学校组织的集体活动；主动为学校、班级和他人服务，参与公益活动、志愿服务（向孤寡老人、留守儿童、残疾人等弱势群体提供帮助，在福利院、医院、社会救助机构等公共场所、社会组织或环境保护等活动中做志愿者等）；每学期参加法制教育主题活动不少于4次；学生操行合格率达到98%。</p>	共7项， 每项4分	28分	
	<p>29.学业发展。学生掌握学科基本知识和技能，理解学科基本思想和思维方法，形成学科素养；按规定完成必修学分、选择性必修学分和选修学分合计不少于144学分（必修学分为88学分，选择性必修学分不少于42学分，选修学分不少于14学分）；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合格率达达标，毕业合格率达到97%；主动参与实验设计，能够完成实验操作；注重知行合一，学以致用，具有信息收集整理、综合分析运用能力，具有善于追问反思、批判质疑、自主探究和发现问题、提出问题、用科学思维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每学期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合格率达到98%；实验操作合格率达到95%；计算机操作合格率达到95%，能利用各种学习平台进行学习、交流和分享；音乐、美术合格率分别达到90%；具有探究意识、科学思维习惯和能力，积极参与小发明、小制作、小创造等活动。</p>	共10项， 每项3分	3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p>30.身心发展。学生具有良好的锻炼习惯，掌握 1-3 项体育运动技能；运动技能和体质健康水平明显提升，国家学生体质健康监测测试合格率达到 95%、良好率达到 50%；养成健康生活习惯，按时作息，保证充足睡眠，不过度使用手机，不沉迷网络游戏，不吸烟，不喝酒，不赌博，远离毒品；有效控制近视、肥胖，学生视力不良年度新发病率低于 4%，全校学生平均近视率较上年下降 1%；掌握安全、卫生防疫等基本知识，具备避险和紧急情况应对能力，具备安全事故防范和自救能力；学生掌握基本的心理健康知识、心理调节方法，正确看待困难和挫折，具备应对学习压力，生活困难和寻求帮助的积极心理素质和能力，保持乐观向上、阳光健康心态；善于与他人交往，合理表达、调控自我情绪；个性心理品质良好，能确立适合自己心理特征的职业志向；学生运动参与、运动技能、身体健康、心理健康、社会适应等 5 个领域达到普通高中各学科课程标准要求。</p>	共 9 项， 每项 2 分	18 分	
	<p>31.个性发展。学校在学生兴趣爱好满足、个性特长发挥等方面与学校特色、育人模式匹配度高；学生综合素质良好，个性特长鲜明，知识结构多元化；掌握 1-2 项艺术技能，会唱主旋律歌曲；在音乐、美术、舞蹈、戏剧、戏曲、影视、播音、书法等方面表现出明显的兴趣和特长；学校艺术社团作用明显，学生参与率达到 80%以上；参加各类艺术比赛等活动，成果显著，体音美劳比赛中获奖人数占在校生总数 3%以上；90%的学生掌握一项通过系统选修课培养的职业技能；为高等级学校输送特长生。</p>	共 8 项， 每项 3 分	24 分	
	<p>32.劳动与实践。尊重劳动、热爱劳动，能够吃苦耐劳，珍惜劳动成果；积极参加家务劳动、校内外劳动，具备良好的生活能力，掌握一定的劳动技能，具备 2 种以上综合实践能力；在社会生活中动手操作、体验经历，每学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社会考察、社会调查、素质拓展、研学实践等）不少于 5 次；在农业生产、工业生产、商业和服务业实践中，主动体验职业角色，对职业有客观认识，具有初步的职业生涯规划意识，并能科学制定职业生涯规划。</p>	共 4 项， 每项 5 分	20 分	
六、提升办学条件 (100 分)	<p>33.校园建设。学校设置在安全领域，周边无安全隐患，各类建筑及设施均符合《中小学校建筑设计规范》和安全标准；学校场地独立完整，产权合法，无法律纠纷；学校各功能区建设布局科学合理；校园用地、校舍建筑、校园绿化、自然科学用地、劳动实验基地面积均达到普通高级中学建设标准；坚持勤俭办学，严禁超标准建设校舍及设施。</p>	共 5 项， 每项 4 分	20 分	
	<p>34.设施配备。功能部室设置、建设标准、设施配备、管理制度等达到省颁标准，符合新课改要求；理化生实验室和探究室、通用技术教室、计算机网络多媒体教室、多功能教室、地理教室、历史教室、科技活动室、社团活动室、体育活动室、体质监测室、体育器材室、音乐教室、舞蹈教室、美术教室、书法教室、图书室（馆）、阅览室、卫生（保健）室、心理辅导室、劳动课教室、会议室、德育展览室、档案资料室等功能部室和学生宿舍、食堂、餐厅、卫生间、饮水、淋浴房等设施达到普通高级中学建设标准要求；围绕提高学生综合素质，最大化提高功能部室和教育教学设施设备使用率，图书室（馆）每周开放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40 小时，确保每天课余时间、周末和寒暑假期间对师生有效开放，鼓励适当延长；图书借阅量每生每学年不低于 15 册，提倡学生每天课外阅读 1 小时。</p>	共 4 项， 每项 4 分	16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p>35.体育运动场馆。学校体育办学条件总体达到国家标准，消除土操场，实现弹性化（塑胶、天然或人工草坪），少于600人的学校设200米以上环道和100米直道，600-1200人学校设300米以上环道和100米直道，1200人以上学校设400米环道和100米直道；创造条件设置足球场地，田赛、径赛、球类、体操场地等布局合理；体育器材室使用面积50平方米以上；体育器材配置达到《国家学校体育卫生条件试行基本标准》；体育活动室满足1个教学班室内体育教学活动需求，有条件的学校建有体育馆；优化学生体质健康测试环境、设备、场地等条件，测试器材须是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认证的合格产品。</p>	共6项， 每项3分	18分	
	<p>36.信息化。实施基础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学校信息化工作整体发展规划、年度计划、管理体系和制度健全，经费保障到位，成立信息化工作管理部门，按照每千人一岗设置专职管理岗位（不含信息技术专任教师），不足千人按一岗计；基础设施：互联网接入班均出口带宽不低于50Mbps，教室（含教学功能教室）交互式多媒体设备配备率达到100%；千人以上学校建有校园电视台和录播室，全校计算机总量达到每百名学生15台，装机数量按最大班额达到每生1机；资源建设：建设与上级数字教育资源平台互联互通的学科、课程资源库，整合校内外、国内外课程资源，建立内容丰富的网络课程；标准化以上高中、城市高中、农村高中信息资源总量分别不低于6T、3T、2T；智慧应用：加强“专递课堂”“名师课堂”和“名校网络课堂”应用；推进“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和“陕西教育人人通平台”应用工作；建设智能化学习空间，支持师生开展自主学习、协作学习与探究学习；学校能应用各级平台实施教务、行政、教学、服务等信息化管理，能够有效支撑走班排课等新高考工作的开展；开展教师信息化应用培训，教师能熟练运用教学硬件和信息技术开展教学、教研、科研和管理等工作，85%的教师能制作多媒体课件、微课等课程资源，专任教师利用学习空间参与网络教研活动每年不少于4次；学校有县级以上教育信息技术相关课题，25%以上教师直接或间接参与各级相关课题研究；积极组织师生参与各级各类信息技术交流活动，并有作品获奖；面向学生开设人工智能教育课程和信息化支持下跨学科的综合创新实践活动。</p>	共13项， 每项2分	26分	
	<p>37.安全稳定。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工作机构和制度健全，包抓责任落实到位；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齐全，针对性和操作性强；配备保障学生安全与健康的基本设施和设备，落实人防、物防和技防等相关要求，实现校园安全四个百分百（中小学封闭化管理达到100%，一键式紧急报警、视频监控系统与属地公安机关联网率达到100%，城市中小学专职保安员配备率达到100%，城市“护学岗”设置率达到100%）；完善学校值班制度，专职保卫人员持证上岗，严格门禁制度，学校食品安全、传染病应急防控和安全事故信息报送机制健全；完善对学校教育教学设施、重点部位定期检查、矛盾纠纷排查制度，有检查和整改情况记录，无安全隐患；食堂物资定点采购和索证、登记制度完善，饭菜留样和记录规范，实施“明厨亮灶”，严格执行校园卫生保健、饮用水等相关安全规定；寄宿制学校要加强学生公寓管理，配备专业管理人员，规范学生床上用品和校服采买，按规定设立校园小卖部（超市）并严格管理；开展安全教育、安全知识宣传与培训，每学年开设安全教育课不少于12课时，每月举行1次安全主题演练，开展防疫、禁毒等专项宣传教育活动，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到位，疫情防控应急处置方案和问责制度健全；校园欺凌治理机制完善，配合教育、政法、公安等有关部门开展“护校安园”行动；学校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健全，确定专门机构和人员负责网络和信息安全工作。</p>	共10项， 每项2分	2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七、彰显发展特色 (60分)	<p>38.校园文化。校园文化贯穿学校教育教学全过程，主题鲜明，内涵丰富，品位高雅，体现中华文化精髓、先进的时代精神、开阔的国际视野、独特的学校风格；加强校风、教风、学风建设，发挥校园文化的导向、约束、激励和凝聚作用；校园人文环境和自然环境的整体规划与建设合理，物质文化建设因地制宜，符合学校实际；优化校园空间环境，创建文明校园、平安校园、绿色校园、卫生校园，打造温馨校园、书香校园，营造和谐育人环境和氛围，陶冶学生情操、净化学生心灵；大力宣传党的教育方针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宣传师德高尚、关爱学生、业务精湛的教职工典型，大力宣传乐于助人、热爱劳动和在体育、音乐、美术、科技发明等方面有特长的学生；校园内讲普通话，写规范字；师生对校园文化的认同度、知晓度达到85%以上。</p>	共7项， 每项2分	14分	
	<p>39.交流合作。利用多种社会和地方特色资源，丰富学生课外活动和社会实践活动；充分利用高校和科研院所资源，为师生发展提供课程支持，优化育人模式；校企合作类型形式多样，成效显著，每学期至少有1次校外专家的学术报告；开展人类命运共同体主题教育，培养师生文化意识和交流能力；与国内外学校建立形式多样的交流活动；开展师生与国外（或区域外）高中教育教学方面的交流，邀请国内外专家来学校指导、讲课。</p>	共6项， 每项3分	18分	
	<p>40.办学特色。课程设置和学生成长体现学校的办学特色，特色多样化建设成效显著，办学理念、管理机制、办学模式、培养模式、教学模式、队伍建设、教育科研、科技实践、德育工作、美育教学、学校体育、信息化建设、校园文化、评价体系等方面特色明显，形成科技高中、人文高中、体艺高中、综合高中等类别鲜明的办学特征；特色成果在区域内外推广；整体办学水平高，办学成果有影响力，对区域内外高中教育的辐射力强；学校、社会声誉良好，学生、家长和社会对学校总体满意度达到85%以上（对辖区部分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社区代表、学生家长、学生等进行问卷调查）。</p>	共4项， 每项7分	28分	
地方性评价指标 (100分)	具体指标由市、县（区）根据评价权限自定。			
负面清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近三年，出现乱补课、乱收费等违规行为，造成不良影响的； 2.近三年，发生重大政治事故或重大安全事故的； 3.近三年，发生严重违反师德规范要求，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 4.近三年，出现严重校园欺凌事件，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 5.近三年，教师中出现违纪事件或师生出现违法犯罪事件，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 <p>（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况，扣除相应条款分值，并视情况降低评价等级）</p>			

- 说明：1. 满分 1000 分（其中基础性指标 900 分，地方性指标 100 分）。900 分及以上评价结果为 A 级，800—899 分评价结果为 B 级，600—799 分评价结果为 C 级，600 分以下评价结果为 D 级。赋分或扣分以 1 分为单位起评，得分不出现负数。
2. 评价方法如下：①随机走访、听课；②召开教职工、学生、家长及社会各界人士的座谈会；③查看相关档案资料；④实地查看办学条件、周边环境；⑤实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教职工、学生、家长等调查问卷；⑥进行学科测试等。
3. 评价工作中涉及政府及办学单位职责范围的问题，学校应及时书面报告，提出整改建议和时限。若问题在评价时未得到解决，督导机构应向当地政府或办学单位发出督导意见书，限期整改。相关评价项目赋分根据评价时的现状确定。
4. 对完全中学、十二年一贯制学校的评价，资源共享部分按照高中指标评价，其他部分分别按照义务教育、高中指标评价。
5. 本标准适用于全省地方政府举办的高中，国有企业事业单位、高校附属的高中和民办高中。
6. 本评价内容与指标要求根据国家、省级高中教育发展的目标任务进行动态调整。
7. 增值性评价加分标准：
- ①近三年，获得上级综合表彰奖励或荣誉称号：国家级一次性加 10 分，省部级加 8 分，市级加 5 分；
- ②近三年，获得科研成果奖（教学成果奖、科研课题结题，教师教学能力比赛奖、班主任能力比赛奖等）：国家级一等奖加 8 分，二等奖加 5 分，三等奖加 3 分；省级一等奖加 5 分，二等奖加 3 分；市级一等奖加 3 分；
- ③近三年，在市级及以上大会进行经验分享或现场会（观摩）：国家级每次加 10 分，省级加 6 分，市级加 4 分；
- ④近三年，管理、教育教学等方面创新典型案例被教育行政部门推广，全国推广加 10 分，全省推广加 6 分，全市推广加 3 分；
- ⑤近三年年度考核结果均为合格以上，三年优秀加 9 分，两年优秀加 6 分，一年优秀加 3 分。
- （奖励仅限县级及以上党委政府或国家机关部门组织命名，所有奖项以文件为准，同一类奖项按最高获奖级别计分，不重复计算）

陕西省第四轮“316工程”学校高质量发展督导评价中等职业学校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一、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120分)	<p>1.党的建设。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健全党组织对学校工作领导的制度机制；落实学校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等要求规范党的组织设置，理顺党组织隶属关系，健全党务工作机构，充实专兼职党务工作力量，“三会一课”制度化，主题教育活动常态化；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明显，全体党员坚持“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推进党的工作与教育教学工作紧密融合，把政治标准和政治要求贯彻到办学治校全过程、各方面；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正常开展组织生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党建带团建，充分发挥学校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作用；党建工作载体丰富，特色鲜明，教职工对学校党建工作满意度达到95%以上。</p>	共8项， 每项4分	32分	
	<p>2.立德树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将党的教育方针融入教书育人全过程，在校园醒目位置和会议室布置宣传党的教育方针的内容；坚持育人为本，树立科学教育质量观和正确办学理念，大力发展素质教育，注重因材施教，促进学生全面而有个性的发展，制定方案并有效实施《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中等职业学校德育工作的意见》，德育为先、德技并修，实行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将德育与智育、体育、美育、劳动实践教育有机结合，融入学生学习生活、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形成的全过程；丰富德育工作内容，用好校内外各类德育资源，有针对性地开展家国情怀、个人修养、行为规范、社会责任、自信自立、自主发展、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军事素养等各种德育活动，强化校企协同育人，促进知识、技能与职业精神的有机融合，发挥学科间融合、学科与专业融合的综合育人功能，开展跨专业、跨学科主题教育活动，提高学生综合分析问题、解决问题能力；注重培养合作能力、创新能力和职业能力，提升学生动手实践能力；按照高中阶段“思想政治”等课程相关要求，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完善德育工作载体，德育工作符合国情、校情与中职学生学习生活实际，落细、落小、落实，体现时代性、科学性、实效性；在各门课程中实施“课程思政”，特别是在专业课教学和实习实训教学中突出德技并修；建设数字化德育平台，拓宽网络德育空间。</p>	共8项， 每项4分	32分	
	<p>3.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基本要求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学校设置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内容，师生熟知内容，引导学生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爱党、爱国、爱人民、爱社会主义，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审美观和学业观，培养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开展遵纪守法、诚实守信、文明礼貌、尊师孝亲、感恩怀德、节约环保、勤学苦练、吃苦耐劳、爱岗敬业、服务奉献、团结友爱、团队协作等主题系列活动；组织学生参加力所能及的志愿服务和社会公益活动；组织学生到博物馆、科技馆、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中小学综合实践基地等开展综合实践活动。</p>	共5项， 每项4分	20分	
	<p>4.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大力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教育和中国梦主题教育活动；开展传承中华传统美德系列教育活动，开展“家训、家规、家教、家风”征文、主题班会、演讲等活动；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系统融入课程和教材体系，开设经典诵读、规范汉字书写、中华礼仪、传统技艺等必修课、地方课程和校本课程；在课堂教学、社团活动中渗透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三风一训”体现优秀文化的传承与发扬。</p>	共6项， 每项2分	1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p>5.多样化发展。学历教育与技能培训并举；坚持就业与升学并重，建立普通高中和中职学校合作机制，探索课程互选、学分互认、资源互通、职普融通的途径和办法；推进不同层次职业教育纵向贯通，中高职课程有效衔接、资源共享，构建中高职联合培养模式；坚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形成产教良性互动、校企优势互补的办学模式；坚持服务区域经济、扩大就业，促进人才培养与市场需求相对接；逐步吸引行业企业参与办学，探索多元化办学体制，发挥企业在实施职业教育中的主体作用，全面推行校企协同育人。</p>	共 6 项， 每项 4 分	24 分	
二、优化 内部管理 (150 分)	<p>6.班子建设。学校领导班子成员符合任职条件，年龄、职称等结构合理；校长持证上岗，符合《中等职业学校校长专业标准》要求；公办学校实行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党组织设置为党委、党总支的学校，党组织书记、校长应当分设，党组织设置为党支部的学校，党组织书记、校长由一人担任，同时应当设 1 名专职副书记，民办学校实行理事会或者董事会领导的校长负责制，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总要求，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学校至少配备 1 名兼职法治副校长，校级领导实行分工负责制，党政领导班子各成员熟悉分管业务，熟知国家职业教育政策；学校科学设置内部管理和教学组织机构，人员配备合理，岗位职责明确，运行机制良好；学校主要领导每年向教职工大会作 1 次述职述廉述效报告，班子每月至少主持召开 1 次研究教学工作的专题会议，每年至少开展 1 次教职工对学校领导班子的评价，满意率不低于 85%。</p>	共 6 项， 每项 2 分	12 分	
	<p>7.规划与发展。制定学校中长期发展规划应当符合学校实际，符合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要求与现代职业教育发展规律和技术技能人才成长规律；规划思路清晰、目标设置合理具体、举措可行可测、特色鲜明；制定的年度实施计划、高质量发展专项规划、信息化建设等各种专项规划、计划、方案，保障措施有力，均有较强的操作性和检测性，实施工作的具体成效定期提交教代会审议，并自觉接受评议。</p>	共 3 项， 每项 3 分	9 分	
	<p>8.现代学校制度。贯彻教育法律法规，建立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现代学校制度；完善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就业为导向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全面提升学校管理水平，大力推进职业教育现代化、教师发展专业化，促进学生核心素养全面提升；依法依规制定学校章程，强化实施与监督；完善学校内部管理机制，定期召开校务会议，民主决策学校重大事项；学校教学、德育、财务、后勤等管理人员持相关资格证上岗，管理制度健全，管理规范，严格执行《中小学校财务制度》，收费项目和标准符合规定要求，实行收费公示制度，接受社会监督，无乱收费现象，学生资助政策落实到位；实行校务公开，每学年至少召开 1 次教代会，保障教职工权益，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及学校发展的重要事项提交教代会或教职工大会讨论通过，及时公示重大事项。</p>	共 6 项， 每项 3 分	18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p>9.招生和办学。规范招生，禁止虚假招生宣传、有偿招生、利用中介机构违规招生；近三年在招生宣传、学籍注册、收费、财务管理、学生资助、校企合作、实习实训等工作中无违规违纪现象；落实省教育厅《关于加强和改进中等职业学校教学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通过“全国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设置管理系统”做好专业设置管理工作；办学行为规范，班级设置有专业特点，严格落实考试管理要求；招收初中毕业生参加学历教育基本学制以3年为主，高中毕业生基本学制以1年为主，学习时间须在1年或1年以上；学籍管理和证书管理符合《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办法》，管理严格、规范、真实。</p>	共6项， 每项3分	18分	
	<p>10.校企合作。校企合作有规划、有项目、有实施方案，成效显著；学校主动与具备条件的企业在人才培养培训、技术创新、就业创业、社会服务、文化传承等方面开展合作；拓展校企合作育人途径与方式，引企入校，移校入企；合作企业深度参与学校专业规划、课程设置、教材开发、教学改革、教学设计、教学实施；校企合作共建新基地、新专业，开发新课程，开展订单培养；学校设有冠名班、技术工艺和产品开发中心、技能大师工作室等。</p>	共6项， 每项3分	18分	
	<p>11.实习管理。按照《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设立专门实习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工作人员，加强和规范学生实习的组织、管理、考核工作；认识实习和岗位实习符合规定要求，实习时间、条件、环境、待遇等符合国家要求，保证学生实习岗位与其所学专业面向的岗位群基本一致；学生实习时间安排等符合政策要求；强化学校和实习单位的安全责任，完善各项安全措施，建立实习责任保险制度，信息通报制度完善；学校应于学生实习前，将学生岗位实习的实习计划及具体安排等报主管部门备案；健全职业规划与生涯指导机制，学校建立职业规划、生涯指导与职业体验中心，有专兼职结合的生涯规划指导教师队伍，经常性为学生提供个性化的职业规划辅导与职业体验；及时发布就业信息，努力提供充足的就业岗位，建立完整的毕业生就业去向信息档案。</p>	共7项， 每项3分	21分	
	<p>12.社团建设。学校整合教育资源，在普及兴趣和特长的基础上成立语言文学类、体艺类、科技类、技能类、综合实践类等学生社团；学生社团做到“六有”（有分管校领导、有指导教师、有活动方案、有活动时间场所、有过程记录、有考核评价等）；建立校外体艺、科技、综合实践等教育基地和实践基地，并经常开展活动，每学年举办一次科技（技能）节。</p>	共3项， 每项3分	9分	
	<p>13.班集体建设。建立班主任队伍建设选聘、培养、评价、考核和奖惩制度，加强班主任岗前和岗位培训，定期组织班主任能力比赛；学校制定有班级建设实施方案，班级管理制度健全；班级文化主题突出，班风、班训“一班一特色”，班级凝聚力强；定期开展主题班会和心理健康教育活动；班干部由学生民主推荐，每学期或每学年轮换1次，保证每位学生参与班级管理；班级活动在教师指导下由学生自主开展，班级的各类活动均应由学生轮流负责；每学期或每学年表彰1次校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共青团员。</p>	共7项， 每项3分	21分	
	<p>14.家校共育。建立健全家庭、学校、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发挥家校共育工作指导中心（站）和家长学校作用，健全家长委员会；宣传并推进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定期召开学生家长会，每学期开展家庭教育活动不少于2次；邀请家长参与学校管理，开展专题讲座、经验分享、家长接待日、家长进课堂等活动，形成育人合力；吸纳社会各界及家长参与学校教育教学质量评价，听取意见建议；利用社会各种教育资源服务学校教育教学、德育、社会实践活动；落实家访制度，将家校联系情况纳入教师考核。</p>	共6项， 每项2分	1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p>15.督导检查。加强课堂教学管理，规范教学秩序，打造优质课堂，建立健全学校自我督查体系，明确教育教学督导人员职责，开展常态化的教育教学、实践实训、师德师风、招生收费、安全稳定、卫生防疫等内部常规督查，确保学校办学方向和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积极配合督导机构和责任督学开展督导评估工作；为责任督学检查指导工作、撰写督导日志和督导报告提供相关档案资料和基本办公条件；专题研究责任督学的反馈意见并全面整改，向责任督学汇报整改情况，共同解决问题。</p>	共 4 项， 每项 3 分	12 分	
三、专业建设与课程教学 (230 分)	<p>16.专业建设。全面落实《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规范设置专业，建立由行业企业专家、教科研人员、一线教师和学生（毕业生）代表组成的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每学年定期召开会议，指导学校专业建设；建立专业建设调研报告制度，科学制（修）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专业设置具备相应的条件（师资、校舍、经费、仪器、设备、场所、图书等），落实专业教学标准，履行相关程序；专业建设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加快培养托育、护理、康养、家政等方面技术技能人才，围绕先进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现代农业、现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人工智能等国家重大战略和新兴产业需求，积极推进相关专业建设；建立健全专业建设动态调整机制，改造升级传统专业，撤并淘汰供给过剩、就业率低、职业岗位消失的专业，形成紧密对接产业升级和技术创新变革趋势的专业体系；建成 1-2 个社会认可度高的骨干专业。</p>	共 5 项， 每项 6 分	30 分	
	<p>17.课程设置。严格落实《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 号）和教育部办公厅颁发的《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程方案》（教职成厅〔2019〕6 号）文件精神，制订有符合国家规定、体现学校特色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构建体现选择性思想的课程体系，规范课程设置，每学年安排 40 周的教学活动，各专业总学时数不低于 3000 学时，课程设置包含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技能）课程两类；开齐开足公共基础课程，思想政治、语文、历史、数学、外语（英语等）、信息技术、体育与健康、艺术为中等职业教育公共基础必修课程，物理、化学为相关专业的必修课程，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职业素养等课程为限定选修课程；公共基础课程的学时一般占总学时的 1/3，不低于 1000 学时；开设关于国家安全教育、节能减排、绿色环保、金融知识、社会责任、人口资源、海洋科学、管理等人文素养、科学素养方面的选修课程、拓展课程或专题讲座（活动），选修课教学时数不少于总学时数的 10%；专业课程由 6-8 门专业核心课程和若干门专业方向课程组成，课程内容突出应用性与实践性；有对接区域经济、产业发展的特色课程；根据行业企业的变化及时调整课程设置和教学内容，对接最新职业标准、行业标准、岗位规范，紧贴岗位实际工作过程，动态调整课程结构，及时更新课程标准，将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典型生产案例及时纳入课程内容，开发适应需要的模块化课程；建立职业生涯规划教育体系，将劳动教育纳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设立不少于 16 学时的劳动教育必修课，在实习实训中强化劳动精神的培养；建有完善的学分管理制度，体现学生多元化成才理念，一般以 16-18 学时计为 1 个学分，鼓励将学生取得的行业企业认可度高的有关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或已掌握的有关技术技能，按一定规则折算为学历教育相应学分。</p>	共 9 项， 每项 5 分	45 分	
	<p>18.教材管理。执行教育部《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和《陕西省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实施细则》，学校组建由专业教师、行业企业专家、教科研人员、教学管理人员组成的教材选用委员会，具体负责教材的选用工作；建立教材选用和内容更新机制，健全教材选用制度，选用体现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的高质量教材，引入典型生产案例；思想政治、语文、历史三科必须使用国家统编教材，公共基础必修课程教材须在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发布的国家规划教材目录中选用，专业核心课程原则上从国家和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发布的规划教材目录中选用；积极使用新型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并配套开发数字教学资源；教辅管理规范，无强制订购教辅材料行为；鼓励教师积极参与国、省教材开发工作，通过校企合作开发适用性强的校本教材、特色教材。</p>	共 6 项， 每项 4 分	24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p>19.教学模式。积极构建“思政课程+课程思政”大格局，推进全员全过程全方位“三全育人”，实现思想政治教育与技术技能培养的有机统一，建立行之有效的校企合作运行机制，校企合作平台建设、项目对接落到实处；学校在课程建设、教学资源开发及培养模式创新等方面全面贯彻落实工学结合思想，建立行之有效的工学结合运行机制，形成自身特色，工学结合成效好；能有效运用校企资源实施人才培养，校企一体化育人机制健全，目标一致，职责分明，协作到位；积极探索现代学徒制、多学期制、选课走班制及学生成长导师制，能较好满足学生个性化发展需求；教学中能有效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将多媒体网络、虚拟现实、人工智能等技术应用于教学；普及项目教学、案例教学、情境教学、模块化教学等教学方式，广泛运用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等教学方法，推广翻转课堂、混合式教学、理实一体教学等新型教学模式，推动课堂教学革命。</p>	共 6 项， 每项 4 分	24 分	
	<p>20.实践性教学。完善岗课赛证综合育人机制，按照生产实际和岗位需求研发模块化、系统化的实训课程体系，专业课教学与技能大赛深度融合，积极参与实施“1+X”证书制度试点或参加职业技能等级评价，将国家职业标准、岗位能力等级标准等有关内容和要求有机融入专业课程教学；按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范开展实践性教学，实践性教学学时原则上占总学时数 50%以上，推行认知实习、跟岗实习、顶岗实习等多种实习方式，强化以育人为目标的实习实训考核评价；顶岗实习时间一般为 6 个月，可根据专业实际，集中或分阶段安排，探索工学交替、多学期、分段式等多种形式的实践性教学改革；统筹推进文化育人、实践育人、活动育人，广泛开展各类社会实践活动。</p>	共 4 项， 每项 5 分	20 分	
	<p>21.教学管理与质量保证。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常态化，构建学校教学目标体系、标准体系和质量保障体系；根据国家《中等职业学校专业目录》（2021 版）规范设置专业；成立有行业企业深度参与的教学指导机构；落实国家专业教学标准，对国家尚未颁布教学标准的专业，参照相近专业教学标准，制订贴合实际需要的校本专业教学标准；按照教育部（教职成〔2019〕13 号）文件规定，规范研制和发布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专业人才培养方案需经校级党组织会议审定通过，由学校网站等途径主动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科学、规范、具有操作性和实效性，面向每届学生及时更新修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每门课程应有课程标准，随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同期编制；学生学业考核方式按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执行，考务管理、命题管理、成绩管理等严格规范；教务常规管理规范，教学检查贯穿教学工作全过程，建立巡课和听评课制度，监督执行教学纪律；制定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教学效益评价和反馈制度完善，开展毕业生跟踪调查；建立年度质量报告制度，质量报告有第三方参与，并公开发布；委托第三方评价学校，吸纳行业企业、用人单位、家长等多元主体参与学校评价，参与效果好；评价内容设置多维度、项目化，突出实践能力的考核与评价，评价内容符合岗位实际；评价方式多样化，更多采用项目实施、答辩、成果展示等评价方式，有效激发学生自主学习。</p>	共 15 项， 每项 4 分	60 分	
	<p>22.教科研工作。设有教科研（校本研修）管理机构，组建思政课程、公共基础课程、专业课程、实习实训等教研组；立足职业学校实际，制定教科研（校本研修）年度计划和实施方案并认真组织实施，教研活动每周开展 1 次；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分别包抓各学科（专业）教研组工作，教研工作成效显著；校长每学年完成 3 个专题讲座或辅导报告，主持研究 1 个学校发展课题，校长每学期听评课（含实训课）不少于 20 节，分管教学副校长每学年完成 2 个教学改革讲座，主持研究 1 个教学改革课题，每学期听评课不少于 40 节；课题申报立项、结题制度健全，优秀成果汇集成册；教科研成果作为教职工职称晋升、绩效考核、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专任教师全员参与课题研究和教学改革项目；课题范围覆盖学校工作各个方面，着重解决教育教学、实习实训、师生发展等问题；市级及以上规划课题结题应涵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专业建设、岗课赛证融合、“三教”改革、中高职衔接、家校协同、国际（校际）交流等内容。</p>	共 9 项， 每项 3 分	27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p>23.教师配备。教师须持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证书或职业中学（高级中学）教师资格证书上岗，专任教师学历应达到国家有关规定；师生比达到 1:20；每个专业至少应配备具有相关专业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专任教师 2 人，专任教师中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数不低于 20%，各骨干专业一般应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教师；建立专任教师补充长效机制，专任专业教师要有企业实践经历，专业教师数应不低于本校专任教师数的 50%，其中双师型教师数达到本校专业教师数的 50%；按照国家标准要求，配齐配足思想政治课教师，参照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配备标准，结合实际情况，配备一定比例的专职班主任，聘用能工巧匠、劳动模范、先进人物等担任兼职德育辅导员；按标准配备专业体育、音乐、美术教师，配备专兼职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保健教师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鼓励专任教师在完成学校教学任务要求前提下参加本专业的学会、协会等行业组织，在企业兼职，增强企业实践能力；建有引进企业优秀专业技术人才到学校担任专兼职教师的聘任制度，建有企业高技能人才和社会能工巧匠为主体的兼职教师师资库；根据需要从行业组织、企业和事业单位聘任有实践经验的专、兼职专业教师或实习指导教师、校外兼职教师参与专业建设和专业课教学任务，聘请兼职教师应占本校专任教师总数的 20%左右，适应并保障学校事业发展。</p>	共 9 项， 每项 3 分	27 分	
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120 分)	<p>24.师德师风。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教师遵守《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争做“四有好老师”和“四个引路人”；每位教职工每学期初结合工作岗位向学校呈报师德师风承诺书，学校为每名教职工建立师德师风档案，定期向上级主管部门报送本学期学校师德师风建设情况的专题报告；推行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制度，将师德师风情况作为教师资格定期注册、绩效考核、职务聘任、评优奖励的首要条件，实行师德“一票否决”，严格落实《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严肃查处师德失范行为，建立通报警示教育机制；构建学校、教师、学生、家长和社会多方参与的师德监督体系，公众对师德师风满意度达到 85%以上。</p>	共 5 项， 每项 4 分	20 分	
	<p>25.专业能力。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要求，探索建立教师教学述评制度，牢固树立教师职业全程学习发展理念，教师每学期至少阅读 1 本教育专业书籍；学校根据《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标准（试行）》加强对教师专业理念和师德、专业知识、专业能力的培训培养提升，有规划、有方案、有评价、有成果；教师具备较强的育德、课程教学、作业与考试命题设计、实验实训操作和家庭教育指导等能力，具备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具备学生发展指导、教学实训管理、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等能力，建设符合项目式、模块化教学需要的教学创新团队，不断优化教师能力结构。</p>	共 4 项， 每项 6 分	24 分	
	<p>26.培训培养。制定教师专业发展规划，并认真实施，落实 5 年不少于 360 学时的培训任务；专业课教师要根据专业特点每 5 年累计不少于 6 个月到企业或生产服务一线实践，公共基础课教师应定期安排到企业进行考察、调研和学习；新任专业教师和兼职教师独立上岗任教前，必须到企业进行连续不少于 8 周的实践，必须进行岗前培训和教学业务提高培训，其教学工作须由指定的骨干教师指导 2 年；校企合作企业向学校输送的兼职教师不少于学校兼职教师总数的 50%，校企合作企业每年接受教师到企业实践的人数不低于专业教师总数的 30%；学校按照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 5%安排教师培训费用。</p>	共 5 项， 每项 5 分	25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p>27.激励保障。建立教师评价、表彰奖励机制和惩处问责机制，完善教师自评、同行互评、学生评价、家长评价、企业评价、学校评价等多元化教师评价体系，各学科（专业）均有市级以上教学能手、组建教学创新团队、获得市级以上教学能力比赛奖次，建有校级教学名师工作室、技能大师工作室；突出全面育人、教育教学实绩、实践技能水平和专业教学能力考评，评价结果作为对教师、班主任年度考核的主要依据；承担课堂教学和实习实训任务的高级职称教师、教学能手、学科带头人、名师工作坊主持人等骨干教师，应该指导 1-2 名青年教师的教学业务，并将指导业绩和工作量纳入考核评价体系；建立班主任工作激励机制，提高班主任工作量权重，合理安排班主任教学任务，教师高级岗位聘用向优秀班主任倾斜，建有校级名班主任工作室，积极推荐优秀班主任建设市级以上名班主任工作室，获得市级以上班主任能力比赛奖次；每年表彰奖励 1 次优秀教师（班主任）和先进教育工作者；完善校内绩效工资分配办法，充分体现教师的工作量和实际业绩，绩效工资分配向班主任、教学一线和教育教学成果突出的教师倾斜；依法为教师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公办学校教师的医疗同当地公务员享受同等待遇，定期对教师进行身体健康检查。</p>	共 8 项， 每项 3 分	24 分	
五、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120 分)	<p>28.品德发展。学生有良好的思想品德，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审美观；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自觉学习和践行《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公约》，国家意识强，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法律意识和规矩意识；学生仪表端庄、精气神表现良好，课余时间活动、就餐、就寝秩序良好，具备诚实守信、文明礼貌、敬业奉献、精益求精、团结合作等良好行为规范；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操守、正确的职业思想意识、良好的职业行为习惯和熟练的专业技能等职业核心素养；初步具备顺利走向职场、接受高等教育、适应社会和企业需求的能力和技能；学生操作合格率达到 98% 以上；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综合素质评价高。</p>	共 7 项， 每项 4 分	28 分	
	<p>29.学业发展。公共基础课考试和专业理论课考核合格率达到 95% 以上，各专业学生毕业率达到 95% 以上；学生专业技能课合格率达到 95% 以上；专业实习实训合格率达到 95% 以上；在省、市学科教学质量抽测及技能大赛中成绩良好；学校职业技能竞赛制度完善，学生在市级以上各类职业技能大赛获奖率高；学生“1+X”证书及其他技能等级证书达标率高；能正确评价自我，客观认识职业，科学制定学习、实习和就业规划；毕业生素养好，初次就业（含升学）率达 90% 以上，专业对口率、工作胜任度高；有一定数量的毕业生开展自主创业，有一定比例学生进入高等学校就读，学生适应性和发展性较好（有毕业生成功创新创业、服务社会的典型案例）。</p>	共 9 项， 每项 3 分	27 分	
	<p>30.身心发展。学生具有良好的运动习惯，自觉参加校内外各项体育运动，运动会、体育节等群体活动参与率高，每名学生能掌握 1-3 项体育运动技能，学校有传统体育竞赛项目，体育运动成绩较好；学生具有良好的卫生与健康饮食习惯；有效控制近视、肥胖，学生视力不良年度新发病率低于 4%；积极参加各类艺术活动并具有良好的艺术素养；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监测合格率达到 95% 以上、良好率达到 50% 以上；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手机使用管理办法，防止学生沉迷网络和游戏；掌握安全卫生防疫等基本知识，具有预防运动损伤及避险急救的基本知识与能力，具备安全事故防范和自救能力；掌握基本的心理健康知识、心理调节方法，能正确面对困难和挫折，具备应对学习压力、生活困难和寻求帮助的积极心理素质和能力，保持乐观向上、阳光健康心态；善于与他人交往，合理表达、调控自我情绪；个性心理品质良好，能确立适合自己心理特征的职业志向。</p>	共 10 项， 每项 2 分	20 分	
	<p>31.个性发展。学校开设丰富多彩的社团活动与选修课程，学生能选择适合自己兴趣、特长的社团活动或选修课；学校艺术团作用明显，学生在音乐、美术、舞蹈、戏剧、戏曲、影视、播音、书法等方面表现出明显的兴趣和特长；学生积极参与学校年度艺术节活动；掌握 1-2 项艺术技能；能在学校搭建的技能大赛、作品展等成果展示平台积极表现；在各类展示兴趣、特长的社会活动中参与率达到 80% 以上；学生在职业技能、创新创业、文明风采、文体等各项竞赛中获奖等级、数量及学生参与率居所在市区县前列。</p>	共 7 项， 每项 3 分	21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32.劳动发展。 尊重劳动，热爱劳动，吃苦耐劳，珍惜劳动成果；积极参加家务劳动、校内外劳动，具备良好的生活能力，掌握一定的劳动技能，具备2种以上综合实践能力；在社会生活中动手操作、体验经历，每学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社会考察、社会调查、素质拓展、研学实践等）不少于5次；通过专业学习，主动体验职业角色，锻造劳动精神，学习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对职业有客观认识，能科学制定职业生涯规划。	共4项， 每项6分	24分	
六、提升办学条件 (100分)	33.校舍建设。 学校设置在安全区域，周边没有安全隐患，办学场地独立完整，产权合法明晰，无土地纠纷，租赁场地、校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各种建筑、场地和设施符合国家建设和安全标准，满足学校办学需要，无危房、危墙、土木结构校舍，不得将临时性活动板房用作教学、生活用房；学校建设达到《中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校园布局科学，教学区、实习实训区、生活区、运动区设置合理；新建学校建设规划总用地面积不少于4万平方米，生均用地面积不少于33平方米（西安城6区、陕南个别偏远贫困山区县、总人口不足10万人的县区等三类特殊性质学校可适当放宽标准要求，但生均不少于20平方米）；新建学校校舍建筑面积（不含教职工宿舍和相对独立的附属机构）不少于2.4万平方米，生均校舍建筑面积不少于20平方米；主干专业或重点建设专业校内实训室、车间、基地等不少于5个，其他专业不少于3个；实训基地建筑面积不少于1200平方米；学校生均绿化面积达到7平方米；县级职教中心校内或校外建有满足教学需要的劳动实践基地，开展劳动技术培训；坚持勤俭办学，不得脱离实际超标准、超规模建设豪华校舍。	共10项， 每项2分	20分	
	34.基础设施。 普通教室、专业部室、计算机教室、艺术教室、图书室和阅览室、卫生（保健）室、心理辅导室、德育展览室（或校史室）、档案室、社团活动室和多功能教室等功能部室的设置、面积、设施配备、管理制度均达到教育部《中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陕西省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工作实施方案》和《陕西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学工作基本要求》；学生宿舍、食堂、餐厅、卫生间、饮水、淋浴房等设施达到《中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要求；图书生均不少于30册，图书室（馆）每周开放时间原则上不少于40小时，确保每天课余时间、周末和寒暑假期间对师生有效开放，鼓励适当延长，图书借阅量每生每学年不少于15册，提倡学生每天课外阅读1小时；围绕提高学生综合素质，最大化提高功能部室和教育教学设施设备使用率。	共4项， 每项3分	12分	
	35.实习实训。 各专业均建有稳定的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实习实训基地兼具生产、教学、研发功能，实训条件不断改善，均建设理实一体化教学场所，有条件的学校开展“1+X”技能证书试点；强化实习实训设备配置，实习实训（实验）设施设备满足教学需求，工位充足；各专业均具有教学必需的校内实训场所和设备设施，工科类专业和医药类专业生均仪器设备值不低于3000元，其他专业生均仪器设备值不低于2500元，并不断更新；实习实训室制度健全，管理规范，实训开出率、完成率均达到95%以上。	共4项， 每项4分	16分	
	36.体育运动场馆。 学校体育办学条件总体达到国家标准，消除土操场，实现弹性化（塑胶、天然或人工草坪），规模不足600人的学校设200米以上环道和100米直道，规模在600-1200人学校设300米以上环道和100米直道，规模达到1200人以上学校设400米环道和100米直道的标准操场；创造条件设置足球场地，田赛、径赛、球类、体操场地等布局合理；体育器材室使用面积50平方米以上，体育器材配置达到《国家学校体育卫生条件试行基本标准》；体育活动室满足1个教学班室内体育教学活动需求，有条件的学校建有体育馆；设有学生体质监测室，优化学生体质健康测试环境、设备、场地等条件，测试器材须是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认证的合格产品。	共5项， 每项2分	1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p>37.信息化。实施职业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学校信息化工作整体发展规划、年度计划、管理体系和制度健全，经费保障到位，成立信息化工作管理部门，按照每千人一岗设置专职管理岗位（不含信息技术专任教师），不足千人按一岗计；基础设施：建有网络、多媒体、仿真实训、安防等数字校园基础设施，互联网接入班均出口带宽不低于 50Mbps，教室（含教学功能教室）交互式多媒体设备配备率达到 100%；千人以上学校建有校园电视台和录播室；建设数据集中、系统集成的应用环境；全校计算机总量达到每百名学生 15 台，装机数量按最大班额达到每生 1 机；资源建设：推进国家、省、校三级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应用，扩大优质资源覆盖面；资源库中的教学资源达 6T 以上，建有满足教学需要的专业图书和数字资源；建有与课程教材相配套的数字化教学资源，数字资源基本覆盖公共基础课和各专业领域，专业核心课建有网络课程，教学资源库中包括 PPT 课件、试题库、网络课程、多媒体微课件、通用主题素材等；智慧应用：学校能应用各级平台实施教务、行政、教学等信息化管理和融合应用；开展教师信息化应用培训，专任教师能熟练使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开展教学、教研、科研和管理等工作，90%的教师能制作运用课件、实施教学，60%以上教师能进行校本教学研究、教学改革、校本课程开发；面向学生开设人工智能教育课程和信息化支持下跨学科的综合创新实践活动，积极组织学生参与上级组织的各项交流活动。</p>	共 11 项， 每项 2 分	22 分	
	<p>38.安全稳定。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工作机构和制度健全，包抓责任落实到位，水电气、采暖降温、保洁绿化等后勤保障服务规范、安全、高效；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齐全，针对性和操作性强；配备保障学生安全与健康的基本设施和设备，落实人防、物防和技防等相关要求，实现校园安全四个百分百（中小学封闭化管理达到 100%，一键式紧急报警、视频监控系统与属地公安机联网率达到 100%，城市中小学专职保安员配备率达到 100%，城市“护学岗”设置率达到 100%）；学校值班制度完善，门禁制度严格，专职保卫人员持证上岗；学校教育教学设施、重点部位定期检查、矛盾纠纷排查制度完善，有检查和整改情况记录，无安全隐患；学校食品安全、传染病应急防控和安全事故信息报送机制健全，餐厅物资定点采购和索证、登记制度完善，饭菜留样和记录规范，并及时公示，做到“明厨亮灶”，加强学生公寓管理，配备素质较高的专职宿管人员，加强对宿管人员的培训和管理，规范学生床上用品采买，按规定设立校园小卖部（超市）并严格管理，严格执行校园卫生保健、饮用水等相关安全规定；开展安全教育、安全知识宣传与培训，每学年开设安全教育不少于 12 课时，每月举行 1 次安全主题演练；开展防疫、禁毒等专项宣传教育活动，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到位，疫情防控应急处置方案和问责制度健全；校园欺凌治理机制完善，配合教育、政法、公安等有关部门开展“护校安园”行动；学校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健全，确定专门机构和人员负责网络和信息安全工作。</p>	共 10 项， 每项 2 分	20 分	
七、彰显发展特色（60 分）	<p>39.校园文化。校园文化体系健全，内涵丰富，主题鲜明，品位高雅，校园人文环境和自然环境的整体规划与建设合理，体现现代职业教育办学理念和特色；加强校风、教风、学风、校训、办学理念建设，发挥校园文化的导向、约束、激励和凝聚作用；物质文化建设因地制宜，符合学校实际；传统文化、产业文化、优秀企业文化进校园，职业文化进课堂，开展“职业教育活动周”活动，举行技能展示；优化校园空间环境，创建文明校园、平安校园、绿色校园、卫生校园，打造温馨校园、书香校园，营造和谐育人环境和氛围，陶冶学生情操、净化学生心灵，培育工匠精神；大力宣传党的教育方针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宣传师德高尚、关爱学生、技能精湛的教职工典型，大力宣传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尊师孝亲、乐于助人、勤学苦练、尊重劳动，在体育、音乐、美术、科技发明、实践技能等方面有特长的学生；校园内讲普通话，写规范字。</p>	共 7 项， 每项 2 分	14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p>40.开放互融。坚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面向社会办学，根据社会需求确立学校人才培养目标与规格；建有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教学指导委员会等政、企、校共建共享的多层次开放办学平台，运行机制健全，富有实效；充分利用社会人力、物力、财力资源，多形式共建共享实习实训基地、大师工作室等实体，汇聚、融合优质社会资源，创新优化人才培养模式；主动担当技能型社会建设使命，充分利用学校师资、设施设备优质资源，面向社会开展培训、技术服务等活动，实现学校资源向社会开放；广泛开展职前职后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成效显著；建立中职学生深造通道，实施中高职一体化人才培养，向专科本科层次职业院校输送高质量生源；积极参与普通中小学课程教学改革，利用中职学校资源面向中小学开展职业启蒙教育；与国内外学校建立形式多样的交流活动，成效显著，每学期至少有1次校外专家的学术报告或其他形式的互动交流；开展人类命运共同体主题教育，培养师生文化意识和交流能力；利用多种社会和地方特色资源，丰富学生课外活动和社会实践活动。</p>	共10项， 每项1分	10分	
	<p>41.办学水平和办学特色。全日制在校生1200人以上，年巩固率达到95%以上；改革意识强、敢于创新，在多样化、特色化办学和高质量发展等方面成效显著；在人才培养、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师发展、内部管理、社会服务、国际化等方面特色鲜明，形成品牌，并积累较为丰富且可复制推广的创新性、前瞻性或先进性典型案例。</p>	共3项， 每项4分	12分	
	<p>42.社会贡献与学校声誉。学校为地方经济与社会发展培养高质量技术技能人才，基本满足地方相应层次紧缺型人才的需求，服务区域经济能力不断增强，成效显著；充分利用职教资源优势面向企业、乡村振兴、社区等开展精准的职业技能培训，年培训人次（30课时为一人次）达到全日制在校学生数量的1.5倍以上；积极搭建平台，开展多种形式的专业技术服务与新技术推广工作，为地方产业技术积累做出积极贡献（提供专利、技术革新、技术推广等例证）；重视意识形态教育工作，组织师生利用宣传队、志愿服务、文明形象展示等载体，向家庭、社会传递正能量，倡导文明风尚；专业建设、人才培养、课程改革、产教融合、社会服务等方面在区域内起到示范引领作用（提供案例）；办学过程中形成的典型成果或典型案例通过经验介绍、校际交流、媒体报道、结对帮扶等途径辐射区域内外，并为兄弟学校所借鉴；办学理念、办学成果、服务能力等在区域内外产生一定的影响力；师生关系融洽，学生评教满意度高，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综合评价良好，学生、家长、社会对学校人才培养质量满意度达到85%以上。</p>	共8项， 每项3分	24分	
地方性评价指标 (100分)	具体指标由市、县（区）根据评价权限自定。			
负面清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近三年，发现不规范办学行为，如发布虚假招生信息、单独设置以升学为目标的高考班、单招班、升学班，屡查屡犯或拒不改正的； 2.近三年，发生重大政治事故或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的； 3.近三年，发生严重违反师德规范要求，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 4.近三年，出现严重校园欺凌事件，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 5.近三年，教师中出现违纪事件或师生出现违法犯罪事件，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 <p>（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况，扣除相应条款分值，并视情况降低评价等级）</p>			

- 说明：1. 满分 1000 分（其中基础性指标 900 分，地方性指标 100 分）。900 分及以上评价结果为 A 级，800—899 分评价结果为 B 级，600—799 分评价结果为 C 级，600 分以下评价结果为 D 级。赋分或扣分以 1 分为单位起评，得分不出现负数。
2. 评价方法如下：①随机走访、听课；②召开教职工、学生、家长及社会各界人士的座谈会；③查看相关档案资料；④实地查看办学条件、周边环境；⑤实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教职工、学生、家长等调查问卷；⑥进行学科测试等。
3. 评价工作中涉及政府及办学单位职责范围的问题，学校应及时书面报告，提出整改建议和时限。若问题在评价时未得到解决，督导机构应向当地政府或办学单位发出督导意见书，限期整改。相关评价项目赋分根据评价时的现状确定。
4. 本标准适用于全省地方政府举办、行业企业举办和民办中等职业学校。
5. 本评价内容与指标要求根据国家、省级中等职业学校教育发展的目标任务进行动态调整。
6. 增值性评价加分标准：
- ①近三年，获得上级综合表彰奖励：国家级表彰奖励一次性加 10 分，省部级加 8 分，市级加 5 分；
 - ②近三年，获得科研成果奖（科研课题结题、教学成果奖，教师教学能力比赛奖、班主任能力比赛奖等），国家级一等奖加 8 分，二等奖加 5 分，三等奖加 3 分；省级一等奖加 5 分，二等奖加 3 分；市级一等奖加 3 分；
 - ③近三年，在市级及以上大会进行经验分享或现场会（观摩）：国家级每次加 10 分，省级加 6 分，市级加 4 分；
 - ④近三年，有学校管理、教育教学等方面的创新典型案例被教育行政部门推广，全国推广加 10 分，全省推广加 6 分，全市推广加 3 分；
 - ⑤近三年，学校获得教育主管部门举办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学生）国家级比赛一等奖加 10 分，二等奖加 8 分，三等奖加 6 分，省级比赛一等奖加 5 分；
 - ⑥积极按照《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 年）》推进学校高质量发展，每完成一项任务加 10 分（以省级及以上文件为准，不累计加分）。
- （奖励仅限县级及以上党委政府或国家机关部门组织命名，所有奖项以文件为准，同一类奖项、同一个获奖按最高获奖级别计分，不重复计算）

